

108年報 Annual Report

Develop innovative and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vehicles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ww.racev.com

中華民國109年5月28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子信箱

發言人-

姓名：楊誌榮

職稱：總經理

電子信箱：elvis.yang@racev.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鴻傑

職稱：董事長室協理

電子信箱：kenny.lin@racev.com

電話：(03)381-1863 傳真：(03)381-7863

二、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台北市文山區保儀路13巷46號1樓

電話：(02)2738-2821

工廠地址：桃園市大園區五青路291巷33號

電話：(03)381-1863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電話、網址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電話：(02)2703-5000

網址：<https://www.capital.com.tw>

四、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電話、網址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徐建業、楊明經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

交易場所名稱：無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

查詢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racev.com>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108 年度經營結果	2
三、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營運方針	3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5
一、公司設立	5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公司組織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例	43
肆、募資情形	45
一、股本來源	45
二、股東結構	47
三、股權分散情形	47
四、主要股東名單	4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8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9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0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0
十、公司債、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0
十一、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50
十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十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十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資料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4
六、重要契約	65
陸、財務概況	6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7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8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4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45
一、財務狀況	145
二、財務績效	146
三、現金流量	14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4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47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4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49
捌、特別記載事項	15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5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5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5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15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女士先生您們好：

首先，非常歡迎各位股東百忙中抽空出席今日的股東常會，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及 109 年度營運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政府於 107 年 10 月公告暫停客運業者電動巴士補助之申請，導致客戶觀望而中止電動巴士之更換，迄今 108 年 9 月正式公告新版之電動巴士補助辦法，此項政策之變動，重大影響本公司業務之擴展，本公司有信心在新政策下，未來能夠持續快速業務的增長。

因應未來市場快速增長之需求，公司決定擴充產能，台中港廠的新建工程於 108 年 11 月 11 日動工，母公司車王電子暨本公司台中港廠區，占地 20,789.62 平方公尺（約 6,200 坪）、建物面積約 12,600 坪，集團總投資金額逾 25 億元，預計 110 年 7 月可全面投產，新廠為鋼構、綠能現代化建築，頂樓並建置 936KW 之太陽能系統。

公司於台中港廠區將建置巴士先進製程，包含預組立機器手搭配萬用治具台銲接、高精度骨架合籠設備、高張力蒙皮冷帳拉設備、高潔淨無污染噴塗房結合全自動化噴塗機器手臂、環境測試及智能聯網車輛檢測設備，將成為亞洲最先進之智動化電動巴士及底盤三電生產工廠之一。

本公司於一〇八年股東常會通過的私募案，已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召開臨時董事會通過私募普通股定價相關事宜，並已於 109 年 2 月 12 日完成私募普通股，私募對象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投資本公司總金額 4.5 億日圓，換算新台幣總金額 123,071,875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5 元，換算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922,875 股，約占股本 6.57%。

本次私募案著眼於雙方合作電動巴士製造及服務，未來將持續在智能移動載具、汰役電池二次應用業務合作發展，基於鋰電池成本將逐年大幅降低，全球電動巴士及智能載具市場在未來數年內將有突破性增長，公司將藉由日本住友商事之全球行銷服務據點協助拓展全球市場。本次由台日企業策略合作共同進軍國際電動巴士市場，將為台灣智慧綠能交通產業的發展建立新的里程碑。

海外佈局方面，可望在109年起推動電動巴士之技術及模組出口，未來車輛汰役電池可回收做儲能使用，提供另一事業商機。公司從整車設計的堅實基礎出發，發展至電能控制系統、智慧車輛管理系統，積極建構營運加值，搶搭交通載具智能綠能趨勢之廣大商機，華德為台灣第一家取得「電動巴士自主設計認證」，未來必能持續站穩台灣電動巴士業者的領導地位，並掌握國際市場商機。

展望109年開始的接單量將逐步提升，在全球節能減碳的環保趨勢下，以電動巴士汰換柴油引擎巴士已是世界潮流，眾多新規劃運行專案及國際性策略合作案也將持續推動。

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在此本人謹代表所有公司同仁及董事向各位致上最高謝意。

二、108年度經營結果

(一)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 析 項 目		108 年	107 年	差 異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159,840	169,769	(9,929)	
	營業成本	205,229	215,956	(10,727)	
	營業毛利	(45,389)	(46,187)	798	
	營業費用	87,556	90,932	(3,376)	
	營業淨利	(132,945)	(137,119)	4,174	
	營業外收(支)	(1,051)	17,693	(18,744)	
	稅前純益	(133,996)	(119,426)	(14,570)	
	稅後淨利	(133,996)	(119,407)	(14,58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3.96)	(26.52)		
	股東權益報酬率(%)	(45.37)	(49.52)		
	估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8.99)	(22.85)	
		稅前純益	(19.14)	(19.90)	
	純益率(%)	(83.83)	(70.33)		
	每股盈餘(元)	(1.97)	(2.06)		

108年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1.6億元，稅前虧損為新台幣1.3億元，營業收入較107年減少0.1億元及稅前虧損增加新台幣0.15億元，主因如下：

1. 因交通部108年新版「電動大客車補助作業要點」僅公告一般型補助辦法，示範型辦法於109年1月8日才公告，因而導致108年接單計畫延後，影響108年公司業績表現。

- (二) 108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公司 108 年度並未對外公告財務預測）
- (三) 研究發展狀況
 - 1. 率先業界通過標檢局 CNS 充電設備安全檢測及交通部六項性能驗證規範。
 - 2. 發展、應用或改良 BMS、車規 VCU、水冷式馬達及驅動、AMT 變速箱、空調節電技術、台製空壓機、車體輕量化、車電資訊系統。

三、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 營運方針：
 - 1. 持續提升電動車輛智能化及安全性能。
 - 2. 開拓商用貨車之業務。
 - 3. 底盤暨三電輸出，開拓海外市場。
 - 4. 提升產品技術、可靠度及服務品質，建立品牌知名度。
- (二) 產銷政策：
 - 1. 新設高效智能化底盤及車體製造廠。
 - 2. 推行模組化設計，簡化生產組裝流程及費用，進而提升公司產能及產品毛利。
 - 3. 採取計劃型生產取代原接單式生產之生產模式。
- (三) 研發策略與新產品開發計畫：
 - 研發技術提升項目：
 - 1. 車電資訊系統應用提升
 - 2. 新車型設計
 - 3. 使用 5 年以上電池壽命延長之技術
 - 4. 電動中巴自動駕駛合作開發
 - 新產品開發計畫：
 - 1. 自動駕駛大巴及中巴
 - 2. 無人駕駛中小型巴士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持續發展新產品、新客戶以擴大市場佔有率，並朝產業整合、品牌及策略合作之發展。
- (二) 國內政府追求產業發展及國產化，法規嚴謹，有利公司競爭及營運成長。國外市場快速成長，公司將更積極尋求合作。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蔡裕慶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4 年 4 月 7 日

(二) 總公司：

1. 總公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保儀路 13 巷 46 號 1 樓

電話：(02)2738-2821

2. 工廠：

地址：桃園市大園區五權里五青路 291 巷 33 號

電話：(03)381-1863

華德動能為國內第一家 VSCC 審核通過，並擁有「自主設計能力」且國產附加價值超過 60% 之車輛設計製造廠，近幾年華德在國內電動巴士市場佔有率超過 50%，取得各種場域的電動巴士的實際運行經驗，據此進而提升電動巴士技術規格及品質，並帶動國內供應鏈產業發展，提高電動巴士及相關產業之國際競爭力。

2018/3/28 新車發表為符合國際標準之 600V 高電壓車型，全車淨重約 12 噸，為同級 12 米長電巴全球重量最輕之電動巴士，滿載續航力 $\geq 260\text{km}$ ，爬坡度達 30% 可適應各種地型，最高時速 110km 符合國道行駛規定，已達到傳統柴巴之性能，卻無空氣污染和噪音之缺點，而且大大降低營運成本。

全車在硬體部份由華德設計關鍵零組件並與國內零組件廠商技術合作開發，華德自主設計底盤、車體配重、動力系統、電控系統、結構整合與生產及製造，通過經濟部國家標準 (CNS) 認證，也通過交通部六項性能驗證規範與 20 萬公里耐久測試，實車驗證性能已超越國際市場需求水平。

電動巴士最重要之電池管理系統 (BMS) 部份，華德採用全球最新主動式平衡技術，不但可延長電池壽命達到 5 年以上且每日至少能夠行駛 200 公里之營運需求，更可透過此技術，回收汰役電池做儲能設備二次利用，創造汰役電池最高附加價值。

在軟體部份華德自主開發車身控制策略技術，採用國際標準 CAN BUS 系統架構、介面開發及 VCU 功能整合，模組控制器與整車控制器整合。因應未來智慧城市之發展與大數據之應用，搭配智慧化遠端車電管理系統，開發遠端監控互動式之中央控制管理雲端平台，可隨時監控車輛和有效管理駕駛狀況，並藉由工業大數據以達到「維修保養預測」之保養方式，大符提升妥善率，降低營運和維修成本，使整車系統更具競爭力。

2017/12/21 行政院宣告空污防制行動方案，規劃民國 119 年公車全面電動化，華德發表新車乃配合政府積極解決空污問題之決心，並利用「國車國造」讓電動巴士產業供應鏈深根於台灣，故除新車發表會外，更結合產業國內供應鏈誓師進軍國際市場，藉由電動巴士外銷國際市場創造兆值產業，一起帶動產業鏈擴展國際市場，加速電動巴士普及化的推動，使其更具國際競爭優勢。

2019/11/12 本公司與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投資合約，台日兩國企業在電動巴士產業正式進入資本及國際行銷合作。2020/2/12 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私募入資本公司，台日企業策略合作共同進軍國際電動巴士市場，也為台灣智慧綠能交通產業的發展建立新的里程碑。

(三) 華德動能營運實績與技術能力

華德動能的營運實績如表 2.1，本表統計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車型為電動大型巴士及中型巴士。

表 2.1 華德動能的營運實績

客運公司	車輛數		行駛路線
	大巴	中巴	
基隆客運(交車中)	18	0	青春山海線(856+791)
欣欣客運	12	0	北市 66 路公車
日勝生集團	0	3	新北浮洲合宜宅
台北客運	2	0	三峽北大社區線
台北科技大學	0	1	校區接駁
桃園客運	0	18	中壢平鎮線
桃園客運	7	0	桃園八德線
大溪鎮公所	0	2	市民免費公車

新竹客運	6	0	南寮竹科線
科技之星	2	3	新竹高鐵線
科技之星	0	4	新竹科學園區
國慶通運	0	9	台積電新竹廠區
全航通運	2	0	藍2左環線
車王電子	0	1	廠區接駁
車王電子	1	0	接駁用途
南投客運	3	0	日月潭環湖路線
加成交通	0	10	阿里山遊樂園區
五都停車場	0	2	故宮南院園區
科技之星	0	11	南科廠區接駁線
高雄客運	11	0	高雄旗山線
南台灣客運	9	0	建功幹線
南台灣客運	11	0	凱旋 - 西子灣
屏東客運	0	2	大鵬灣風景區
原民中心	0	4	接演交通車、遊園車
國光客運	3	0	宜蘭南方澳線
菲律賓	1	0	馬尼拉
合計	88	70	-

二、公司沿革：

華德動能於2005年設立，為籌備開發環保車輛做準備。創業宗旨為開發有創意且符合政府節能減碳宣導的新型環保車輛，創造綠色產業最重要的指標事業與平台。華德動能的所有技術產品均由公司自行開發或合作研製，目前電動大巴和中巴國產附加價值率均已達政府規定之標準。下圖為華德動能的發展進程：

時間	事紀
94年04月	公司設立
96年12月	注資投入電動巴士研發
97年12月	完成首輛電動巴士樣車
98年12月	與台灣大學嚴慶齡工業研究中心進行底盤設計之產學合作
99年05月	交通部批准「國內車輛製造廠」資格
100年03月	交通部核發台灣首張電動低地板大巴之合格證明
100年05月	電動大巴於新北市首航，由台北客運營運
101年01月	電動大巴於新竹市通車，由新竹客運營運
101年03月	電動大巴首次外銷至菲律賓最大客運公司 Victory Liner
101年10月	電動大巴首次於國道10號通車，由高雄客運營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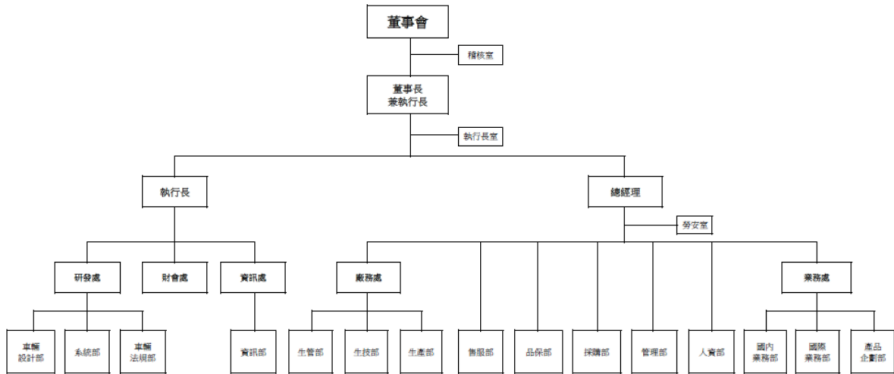
101年12月	榮獲第21屆台灣精品獎
102年02月	電動大巴於新竹縣通車，由科技之星營運
102年03月	交通部核發電動中巴之合格證明
102年09月	投入經濟部工業局「新竹縣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電動中巴於新竹縣、市通車，由科技之星營運
102年12月	電動中巴於桃園縣通車，由大溪鎮公所營運
103年07月	電動中巴於桃園縣平鎮市及中壢市通車，由桃園客運營運
103年07月	電動大巴於台中市通車，由全航客運營運
103年08月	投入經濟部工業局「台積電環廠區間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專案」，電動中巴於台積電竹科廠區內接駁，由國慶通營運
103年10月	華德動能公開發行
103年10月	以「電動大客車共用動力系統開發計畫」通過工業局的研發補助
103年12月	華德動能為首家純電動商用車製造商23日登錄興櫃
104年01月	日月潭遊湖3輛電動大型巴士於1月24日正式啟用
104年03月	阿里山森林遊樂區10輛中型巴士於3月6日開始試運行
104年04月	取得德國TVU ISO 9001品質認證
104年04月	大巴、中巴通過經濟部 CNS 充電設備安全檢測
104年06月	大巴、中巴通過交通部 電動大客車性能驗證規範
104年07月	電動中大型巴士通過交通部六項性能驗證規範
104年11月	台南科學園區接駁線3輛電動中型巴士正式營運
104年12月	故宮南院科學園區接駁線2輛電動中型巴士正式營運
104年12月	新竹科學園區接駁線3輛電動中型巴士正式營運
104年12月	竹科廠區接駁線8輛電動中型巴士正式營運
105年03月	結合車王電子，發布車聯網技術技創新服務模式，建構行動式公務商業服務第二空間的智慧電動中型巴士
105年05月	桃園客運 GR2(桃園八德線)交車7輛電動大型巴士，正式營運
105年09月	國光客運(南方澳-豆腐岬線)交車3輛電動大型巴士，正式營運
106年04月	與日本住友商事簽訂電動巴士出口合作備忘錄，擴大全球低碳運輸商機
106年06月	車王電子(1533)董事長蔡裕慶出任華德動能新任董事長
106年10月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提升電動巴士國際競爭力推動」計畫
107年02月	開發符合國際標準之600V高電壓新款車型正式通過VSCC「車輛型式安全審驗」
107年03月	舉辦「華德動能2018新款電動大巴新車發表會」，並發表第一支公司形象CF

107 年 10 月	欣欣客運（動物園－松山車站）交車 12 輛電動大型巴士，正式營運
107 年 11 月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交車 2 輛電動中型巴士客（遊園）車，正式營運
108 年 04 月	通過 VSCC「自主開發設計」審查，為目前國內唯一有此認證的國產電動巴士製造廠商。
108 年 11 月	與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投資合約，台日兩國企業在電動巴士產業正式進入資本及國際行銷合作。
109 年 2 月	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正式投資華德動能
109 年 2 月	與基隆客運簽訂 18 輛甲類低地板電動大客車採購合約，預計通車日為 109 年 6 月，行駛路線為新北市青春山海線，是全台第一批行駛山區路線之甲類低地板電動大客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工作職掌
處	部	
執行長室		1. 綜合公司營運之執行。 2. 擬定營運目標及決策之執行與監督。
稽核室		1. 財務、業務、會計帳務之查核，並定期及不定期（隨案）編製各項稽核報告。 2. 追蹤內部控制實施程序，並定期評估各部門有關內部控制之執行成效。 3. 內部控制書面制度之修訂與頒佈。
研發處	系統部	1. 負責車輛新技術開發及設計改善。 2. 整車控制策略設計（動力控制，車身控制）。 3. 電控系統規格及檢驗標準建立。 4. 電機元件的規格訂定及檢驗標準建立。 5. 電力系統（電池管理系統，電池）的規格訂定及檢驗標準建立。
	車輛設計部	1. 車身結構、底盤、整車總配置之開發及設計。 2. 各電機元件與車體固定機構設計。 3. 負責各項車件圖面繪製及BOM表管理及圖面發行作業。
	車輛法規部	1. 遵循政府法規，依計畫取得車輛相關認證及負責車輛安全檢測、審驗。 2. 掌握法規動向，即時反映給廠家或廠內相關部門。

財會處		1. 規劃及執行公司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業務。
		2. 統籌公司會計帳務處理、執行成本資料之蒐集與分析。
		3. 預算彙總及控管每月預算執行狀況及差異分析。
		4. 綜理公司稅務之規劃、執行及各項稅務法令之遵行。
資訊處	資訊部	1. 資訊管理作業辦法之擬定及推動執行。
		2. MIS系統維護及管理系統所需軟體程式開發
廠務處	廠務處	1. 達成公司目標、推動政策與建立管理制度。
		2. 生產精進與改良，導入新工法、新技術、新設備與新材料。
		3. 推動與執行產品品質一致性 / 可靠度 (ISO9001-2015)。
		4. 管理達成各部門 KPI 部門指標及績效考核。
		5. 所屬部門主管幹部本職學能培訓及提升。
	生產部	1. 負責車身配件小組立、車體焊接、補土、研磨、鈹金、組裝及噴塗作業。
		2. 負責製作主要車體 FRP 零組件、模具及治工具的規劃與製作。
		3. 負責車輛的動力系統、懸吊系統、剎車系統、轉向系統等的裝配作業。
		4. 負責車輛的電力系統控制配線，確保電路系統符合標準正常運行。
	生技部	1. 車輛 F 試、P 試組立技術資料製作 (AOS; 或組立工法指導書, Flow chart)。
		2. 模治夾檢具規劃、設計、製作、安裝、試車及檢驗。
		3. 生產 LAYOUT 的規劃。
		4. 生產自動化、合理化的推動 (工業 4.0)。
		5. 導入與運用新工法、技術、設備與新材料。
	生管部	1. 出車計劃達成 / 生產計劃制定 / M-BOM 制定 / 庫房料帳及倉儲三定管理 / 流水式生產定時供料管理。
		2. 庫房料帳準確率管理。
3. 庫房不良品 / 呆滯物料即時處理管理。		

品保部		1. 品質制度 SQA/IQC/IPQC/FQC/ PDI 執行。
		2. 公司 ISO9001/TS16949 制度建置及供應商 TS16949 制度推動執行。
		3. 負責成品質量檢驗及進行實際道路行駛檢驗。
售服部		1. 客戶滿意度管理。
		2. 客戶車輛保固維修。
		3. 維修手冊技術資料製作。
		4. 維修體制及策略規劃建置。
		5. 客戶保修人員維修保養技能培訓。
採購部		1. 負責公司原物料、部品、設備治工具、副料之採購，符合成本預算及品質，並確保產品交期準達率。
		2. 負責供應商評選、評鑑等管理相關事宜。
		3. 採購項目 VA/VE&COST-DOWN 活動推動。
		4. 新產品開發零部件 TS16949 推動。
人資部		1. 規劃建立人力資源政策及人事規章，訂定選、訓、用、留、員工關係之年度計畫及預算。
		2. 員工绩效管理政策與薪酬、福利、職涯發展、教育訓練政策有效連結。
		3. 員工關係維護及勞資相關問題處理。
		4. 負責員工考勤管理、薪資核算、勞健保及相關稅務申報作業。
管理部	行政管理室	1. 廠區安全衛生 / 環保 / 水氣電等管理執行。
		2. 公司內部及外部行政事務處理
		3. 固定資產之採購、修繕、維護及管理
	企劃室	1. 推動及執行公司規章制度
		2. 處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召開及股利發放相關事宜
		3. 股務 / 有價證券發行及募集作業 / 上市櫃公告上傳
		4. 文管中心包含內 / 外部文件作發行、回收、保存、作廢等管理作業
業務處	國際業務部	1. 依公司設定營運目標執行銷售作業與業績達成。
		2. 負責國外客戶接洽經營顧客關係並處理訂單、售服、帳款回收相關事宜。
	國內業務部	1. 依公司設定營運目標執行銷售作業與業績達成。
		2. 負責國內客戶接洽經營顧客關係並處理訂單、售服、帳款回收相關事宜。

		3. 參與政府專案補助計畫之評估 / 申請 / 管考 / 查核 / 結案報告。
		4. 負責公司行銷文宣設計及公司網頁維護及企劃相關事宜。
	產品企劃部	1. 落實新產品開發前各項準備，提升開發時效和降低開發成本。
		2. 推動各部門關於新產品之工作項目及時程，確實掌握開發各階段時限內目標達成。
		3. 提供量產所需人、機、料、法相關規格，確保產品量產後符合產品品質目標。
		4. 預估各專案成本，並擬定預算。管控各專案進度，確保各專案符合時程規劃，管控各專案的品質。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4月23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裕慶	男	108.6.30	109.6.29	100.01.12	-	-	-	-	-	-	-	-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榮譽博士 車王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兼總經理	車王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亞太傳教微系統(股)公司董事 台灣電機電子同業公會理事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理事 國家實驗研究院諮詢委員 台北科大校務發展委員會顧問 中興大學、東海大學校務發展諮詢委員	董事	蔡裕成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易忠	男	108.6.30	109.6.29	97.12.19	7,204,000	10.29%	6,205,000	8.28%	-	-	-	-	英國帝國學院電子電機碩士 倫敦/東京德意志銀行衍生性證券商品部副總裁 東京摩根大通銀行證券部執行董事 香港滙豐銀行證券部董事總監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名譽副董事長兼顧問 Zee C Limited 董事會主席 香港	-	-		

董事	中華民國	蔡裕成	男	106.6.30	109.6.29	103.03.24	-	131,000	0.17%	-	-	-	-	-	僑光專科學校(畢) 高毅膠(股)公司董事長 寶田汽車冷氣(股)公司總經理	車工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新高塑膠(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蔡裕慶	兄弟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賢卿	男	106.6.30	109.6.29	106.6.30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系(畢) 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總裁 安侯建業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理事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理事 會計師懲戒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常務董事	社團法人中華法務會計研究發展協會名譽理事長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常務監事 財團法人吳尊賢文教公益基金會董事 台北市文化基金會監事 凱基商業銀行獨立董事 高興昌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光彩	男	106.6.30	109.6.29	106.6.30	-	-	-	-	-	-	-	-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電機電腦博士 台灣師範大學校長 美國 IBM 全球副總經理 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 (NIH) 資深顧問 新加坡實驗室執行長 美國 MIT 科技政策及產業發展研究中心 (CTPPI) 兼任研究員 美國紐約復旦大學資訊系兼任教授 美國電動汽車及能源充電基礎架構標準委員 工研院顧問	安強(股)公司董事長 太世科網路行銷(股)公司董事長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幼珍	女	106.6.30	109.6.29	105.6.30	-	-	-	-	-	-	-	-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學院博士 交通大學實財系主任 交通大學統計所副教授 交通大學實財系副教授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車王電子 (股)公司	寶富投資(股)公司	13.55%
	魏成毅	4.96%
	蔡裕棟	4.22%
	曾韋嵐	3.36%
	蔡裕慶	3.21%
	蔡珠蘭	3.10%
	蔡文正	2.79%
	蔡裕成	2.46%
	蔡志惠	2.03%
	曾蔡珠美	1.8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三)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4月26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寶富投資 (股)公司	蔡裕慶	12.30%
	蔡裕成	7.69%
	蔡文正	7.69%
	蔡裕棟	7.69%
	柯均騰	6.92%
	李超	6.92%
	龔佩珍	6.92%
	曾蔡珠美	6.31%
	蔡珠蘭	6.31%
	曾韋嵐	5.54%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五) 發起人：本公司設立已滿三年，故免予揭露。
 (六)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 年 4 月 23 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股數		配購、未成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誌崇	男	106.10.16	209,800	0.28%	-	-	-	-	雲林科技大學企管碩士 典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協理、副總 巧新科技(股)公司 國外業務主辦 東埔精密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特助 味丹企業(股)公司 行銷企劃專員	-	-	-	-
業務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盧志嘉	男	105.03.01	113,300	0.15%	15,700	0.02%	-	-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愛發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總監	-	-	-	-
廠務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裕傑 (註4)	男	107.12.24	-	-	-	-	-	-	加百裕工業(股)公司 崑山廠廠長 台灣立凱綠能(股)公司 副總經理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 生產部經理 台灣拓亞(股)公司 廠長 亞富士電機(股)公司 生產部經理 健益汽車工業(股)公司 設計工程師	-	-	-	-
研發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聰志 (註5)	男	108.03.01	100,000	0.13%	-	-	-	-	創國精密機械(股)公司 電控部經理 志品科技(股)公司 自動化部副理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家伊	女	104.04.01	16,000	0.02%	-	-	-	-	登寶電子稽核室經理 威寶電信稽核室經理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	-	-	-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一) 最近三年度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註1】。

(二)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註2】。

(三)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註3】。

(四)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說明：以附表內「董事酬金」加計「監察人酬金」項目計算上開董事、監察人酬金，不包括兼任員工領取之相關酬金。）

(五) 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六)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

二、上市上櫃公司有前項(一)或(五)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例如總經理、副總經理、執行長或財務主管等經理人）之酬金資訊。

【註1】例如：以109年度股東會編製10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如106年度至108年度任一年度之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均應採個別揭露方式；惟106年度及/或107年度之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雖有稅後虧損，但108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淨利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得不採個別揭露。

【註2】例如：以99年度股東會編製9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98年1月至98年12月期間如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即應分別採個別揭露；另如98年1月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3個月以上者（亦即97年11月、12月及98年1月連續3個月），亦應分別採個別揭露方式。

【註3】例如：以99年度股東會編製98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98年度期間內，假設於98年2月、5月及8月等任3個月月份，發生各月份全體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均大於50%者，則應揭露於98年2月、5月及8月之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酬金；又如監察人發生任3個月月份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則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監察人酬金。

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酬金(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关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或母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總經理	楊誌榮												
副總經理	盧志嘉	6,758	6,758	560	560	-	-	-	-	-	(5.46)%	(5.46)%	-
副總經理	陳裕傑(註10)												
副總經理	許聰志(註11)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楊誌榮 / 盧志嘉 / 陳裕傑 / 許聰志	楊誌榮 / 盧志嘉 / 陳裕傑 / 許聰志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註 10：陳裕傑先生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加入本公司經營團隊，108 年 3 月 22 日去職。
- 註 11：許聰志先生於 108 年 3 月 1 日升任副總經理。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1. 上市上櫃公司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例如總經理、副總經理、執行長或財務主管等經理人)之酬金：本公司為興櫃公司，不適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5.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7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108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2.64)%	(2.64)%	(2.37)%	(2.37)%
總經理				
副總經理	(6.66)%	(6.66)%	(5.46)%	(5.46)%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總經理之酬金則依據本公司人事管理規章相關規定辦理。
- B. 薪資結構分為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主要係依所擔任之職務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考同業對同職位之水準釐訂。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已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經營績效正向關聯性，以得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註 2)	備註
董事長	蔡裕慶	6	0	100%	
董事	蔡易忠	6	0	100%	
董事	蔡裕成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賢郎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光彩	5	1	83.3%	
獨立董事	周幼珍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108 年度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所有議案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08 年 1 月 24 日第四屆第九次

議案內容：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利益迴避董事：蔡裕慶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蔡裕慶董事迴避並不得參與其個人獎金、薪酬表決外，其於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本項經理人年終獎金案及經理人調薪案。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為興櫃公司，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有效提升資訊透明化程度，本公司於年報、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各項經營及財務訊息；並鼓勵董事踴躍參加年度各項治理課程，以加強董事會職能，108 年度所有董事皆完成董事持續進修課程。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 (B / 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林賢郎	5	0	100%	
獨立董事	黃光彩	5	0	100%	
獨立董事	周幼珍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08 年度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審計委員會所有議案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08 年度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季定期集會、討論，並邀請會計師、內部稽核、財務會計等單位，向審計委員會成員報告或討論最近期財務報表查核發現、內部稽核查核結果、財務概況等資訊。全體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結果良好。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等相關事宜。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務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本公司由專人管理相關資訊，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並依法令規定辦理申報。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根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辦法」與「對子公司之監控及稽核管理辦法」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訊息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股票。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是否就成及落實執行？</p> <p>(一)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是否就成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任職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發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一) 董事會成員組成係依本公司董事會章程及經營管理需要以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經驗。</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適時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p> <p>(四) 除取具發證會計師獨立聲明書，本公司已依規定每年定期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主要評估指本公司股東、未在本公司無重大利害關係、未在本公司管理職能及執業前兩年未在本公司負責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p>無重大差異</p>
<p>四、上、上公司之董事、監事、監察人、經理人、副經理、及專任顧問等是否適當履行其職責？</p> <p>上公司之董事、監事、監察人、經理人、副經理、及專任顧問等是否適當履行其職責？</p>	<p>√</p>	<p>本公司由企劃室負責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社會責任議題？</p>	<p>√</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做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及聯絡我們專頁。</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p>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本公司股東會及各項股務事宜。</p>	<p>無重大差異</p>

<p>七、資訊公司是否採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之資訊？</p> <p>(一) 公司是否採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之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之資訊？</p> <p>(三) 公司是否採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之資訊？</p>	<p>無重大差異</p>
<p>八、公司是否採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之資訊？</p> <p>(一) 公司是否採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之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之資訊？</p> <p>(三) 公司是否採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之資訊？</p>	<p>無重大差異</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 行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 成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林賢郎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委員 獨立董事	黃光彩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委員 獨立董事	周幼珍	v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8 月 2 日至 109 年 6 月 2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賢郎	2	0	100%	
委員	黃光彩	2	0	100%	
委員	周幼珍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108 年度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108 年度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3)	√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及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管理辦法。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已規劃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無重大差異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		<p>(一) 廠區明確劃分責任區域，依權責分工，各級主管自主環境安全衛生管理。</p> <p>(二) 本公司落實廢棄物分類及資源回收，可利用之回收紙張均回收再利用。</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管理辦法並執行。</p> <p>(四) 本公司平日即強化員工節能減碳觀念，落實紙張回收再利用及隨手關燈等節能減碳作為，並落實綠色地球環保意識，積極 E 化節約紙張用量。在全球高度重視氣候變遷和節能減碳得趨勢中，華德動能堅定推動「綠色交通」的信念，將「低碳運輸」的環保做法，做為公司的核心競爭力</p>	無重大差異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	<p>(一)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依相關勞動法規制訂員工任用、出勤、薪酬等各項人事辦法，以保障員工權益。</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薪酬管理辦法並執行，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p> <p>(三) 本公司依法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對於廠房環境，定期消毒並定期舉辦消防防災演練，各項動力設備皆定期防護檢查，以維護環境安全。</p> <p>(四)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與知識管理辦法」，依辦法及職務規劃，執行員工訓練，培養提昇員工職能。</p> <p>(五)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六) 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辦法並執行。</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	<p>本公司已規劃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無重大差異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運作與所定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請見本公司網站：www.racev.com</p>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 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一) 本公司已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恪遵此守則。</p> <p>(二)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遵循辦理。</p> <p>(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一) 本公司對於交易對象進行徵信及信用額度管控，契約中亦載明須遵守誠信原則。</p> <p>(二) 企劃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三) 利益衝突發生時，公司接受陳述並介入協調。</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採不定期專案查核。</p> <p>(五) 本公司已規劃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一) 本公司已建立檢舉信箱，由管理部為受理專責單位。</p> <p>(二) 本公司針對受理檢舉事項均保密，並規劃建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p> <p>(三) 本公司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網站已於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請見本公司網站：www.racev.com。</p>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第 45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8.01.2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3.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預算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之核決權限表 5. 通過本公司台中加工出口區新廠噴塗設備案 6. 通過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下列金融機構（彰化銀行、臺灣土地銀行）申請信用融資額度 7. 通過本公司新任經理人任命暨薪酬福利規劃
108.03.1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通過訂定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案 4.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 5.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虧損撥補案 6. 通過擬召開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7. 通過本公司新任經理人任命暨薪酬福利規劃
108.05.03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其他作業程序」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7. 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8. 通過擬新增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案
108.06.18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承認一〇七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其他作業程序」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
108.08.02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 2. 通過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下列金融機構（彰化銀行、永豐銀行、日盛銀行、玉山銀行）申請信用融資額度
108.11.08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擬訂本公司一〇九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2. 通過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內容 4. 通過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下列金融機構（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申請信用融資額度

108.11.12	臨時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私募普通股定價相關事宜
109.1.16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3. 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預算案 4. 通過公司所在地變更案 5. 通過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下列金融機構（台新銀行、臺灣土地銀行）申請信用融資額度
109.3.12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4.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並廢止原 102 年 12 月 1 日訂定之「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1. 通過訂定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辦法」並廢止原 103 年 7 月 28 日訂定之「財務報表編製流程辦法」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3. 通過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14. 通過擬召開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5. 通過本公司向華南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新臺幣柒仟萬元整
109.05.06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2. 通過擬提請董事會審查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4. 通過擬新增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案 5. 通過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向下列金融機構（永豐銀行、日盛銀行）申請信用融資額度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9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兼會計主管	邢家蓁	105.04.22	108.03.11	因個人生涯規劃離職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	楊明經	108.1.1~108.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v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無此情事，不適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107 年 6 月 8 日變更與母公司車王電子相同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審計公費減少 100 千元，減少比例為 9%。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事，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7 年 6 月 8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因應本公司長期策略發展及內部管理之需要，變更與母公司車王電子相同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徐建業、楊明經
委任之日期	107年6月8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姓名	職稱	就任日期	經歷
王詞雅	財務及會計主管	108.03.2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102年10月~107年8月)共4.8年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蔡裕慶	-	-	-	-
董事	蔡易忠	(802)	-	(456)	-
董事	蔡裕成	-	-	(9)	-
獨立董事	林賢郎	-	-	-	-
獨立董事	黃光彩	-	-	-	-
獨立董事	周幼珍	-	-	-	-
10% 股東	車王電子(股)公司	8,908	-	785	-
總經理	楊誌榮	-	-	-	-
副總經理	盧志嘉	1	-	-	-
副總經理	陳裕傑(註3)	-	-	-	-
副總經理	許聰志(註4)	-	-	-	-
協理	林家伊	-	-	-	-
經理	邢家蕻(註5)	-	-	-	-
經理	王詞雅(註6)	-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陳裕傑先生於107年12月24日加入本公司經營團隊，108年3月22日去職。

註4：許聰志先生於108年3月1日升任副總經理。

註5：邢家蕻小姐於108年3月11日因個人生涯規劃離職。

註6：王詞雅小姐於108年3月25日加入本公司經營團隊。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情形：無。

(3) 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 具有財務報 則關係人、 偶、二親屬 之親屬關係 其名稱或姓 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車王電子 (股)公司	34,210,684	45.66%	-	-	-	-	-	-	-
車王電子 (股)公司代 表人： 蔡裕慶	-	-	-	-	-	-	新高塑 膠(股) 公司代 表人： 蔡裕成 蔡文正 蔡承甫	兄弟 兄弟 父子	-
蔡易忠	6,205,000	8.28%	-	-	-	-	-	-	-
匯豐(台 灣)商業 銀行股 份有限 公司受 託保管 住友商 事株式 會社 投資專 戶	4,922,875	6.57%	-	-	-	-	-	-	-
新高塑 膠(股) 公司	4,838,750	6.46%	-	-	-	-	-	-	-
新高塑 膠(股) 公司代 表人： 蔡裕 成	131,000	0.17%	-	-	-	-	車王電 子(股) 公司 代表人： 蔡裕慶 蔡文正	兄弟 兄弟	-
弘星投 資(股) 公司	1,060,000	1.42%	-	-	-	-	-	-	-
弘星投 資(股) 公司代 表人： 薛光奇	-	-	-	-	-	-	-	-	-

蔡文正	1,022,566	1.37%	-	-	-	-	車王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 蔡裕慶 新高塑膠(股)公司代 表人: 蔡裕成	兄弟 兄弟	-
劍麟(股)公司	1,000,000	1.34%	-	-	-	-	-	-	-
劍麟(股)公司代表人: 黃正怡	-	-	-	-	-	-	-	-	-
蔡芬芬	705,500	0.94%	-	-	-	-	-	-	-
楊鎮州	682,000	0.91%	-	-	-	-	-	-	-
蔡承甫	656,566	0.88%	-	-	-	-	車王電子(股)公司代 表人: 蔡裕慶	父子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事項，故不適用。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但不包括本公司內部控制無法掌握之外部風險。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認；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體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九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內容，併此聲明。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裕慶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年1月	10	12,000,000	12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28,500仟元 (註1)	—	—
99年11月	10	12,000,000	120,000,000	7,200,000	72,000,000	—	債權轉增資 12,000仟元 (註2)	—
100年1月	12	12,000,000	120,000,000	9,200,000	92,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仟元 (註3)	—	—
100年4月	15	12,000,000	120,000,000	9,500,000	95,000,000	現金增資 3,000仟元 (註4)	—	—
100年6月	20	12,000,000	120,000,000	10,250,000	102,500,000	現金增資 7,500仟元 (註5)	—	—
100年9月	20	12,000,000	120,000,000	10,770,000	107,700,000	現金增資 5,200仟元 (註6)	—	—
101年1月	40	12,000,000	120,000,000	11,080,000	110,800,000	現金增資 3,100仟元 (註7)	—	—
101年4月	40	12,000,000	120,000,000	11,295,000	112,950,000	現金增資 2,150仟元 (註8)	—	—
102年5月	22.5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7,050仟元 (註9)	—	—
102年9月	22.5	40,000,000	400,000,000	14,165,000	141,650,000	現金增資 21,430仟元 (註10)	債權轉增資 220仟元	—
102年12月	25	40,000,000	400,000,000	14,618,000	146,180,000	現金增資 4,530仟元 (註11)	—	—
103年1月	25	40,000,000	400,000,000	15,899,000	158,990,000	現金增資 12,810仟元 (註12)	—	—

103年3月	25	40,000,000	400,000,000	21,943,000	219,430,000	現金增資 60,440仟 元(註 13)	-	-
103年9月	10	40,000,000	400,000,000	22,730,000	227,300,000	員工認股 權轉增資 7,870仟 元(註 14)	-	-
103年12月	60	40,000,000	400,000,000	24,230,000	242,300,000	現金增資 15,000仟 元(註 15)	-	-
105年4月	20	40,000,000	400,000,000	34,230,000	342,3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註 16)	-	-
106年4月	13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57,700仟 元(註 17)	-	-
106年12月	12	1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註 18)	-	-
107年4月	16	100,000,000	1,0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註 19)	-	-
108年3月	20	100,000,000	1,00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註 20)	-	-
109年3月	25	150,000,000	1,500,000,000	74,922,875	749,228,750	私募現 金增資 49,228.75 仟元(註 21)	-	-

- 註1：98年01月16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09880444900號函核准。
註2：99年11月25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09989789700號函核准。
註3：100年01月17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08035210號函核准。
註4：100年04月13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082700400號函核准。
註5：100年06月20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084833900號函核准。
註6：100年09月19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087668110號函核准。
註7：101年01月04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090909210號函核准。
註8：101年04月27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182529120號函核准。
註9：102年05月22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284008110號函核准。
註10：102年09月09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287364210號函核准。
註11：102年12月04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290303800號函核准。
註12：103年01月15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380400500號函核准。
註13：103年03月19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381945300號函核准。
註14：103年09月29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388269610號函核准。
註15：103年12月04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390773400號函核准。

註 16：105 年 04 月 25 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 10583628310 號函核准。
 註 17：106 年 04 月 26 日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 10653361210 號函核准。
 註 18：106 年 12 月 21 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601161740 號函核准。
 註 19：107 年 4 月 3 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701030900 號函核准。
 註 20：108 年 3 月 22 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801027430 號函核准。
 註 21：109 年 3 月 2 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901024530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74,922,875	75,077,125	150,000,000	本公司股票在證券商營業所買賣(興櫃公司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者，應予加註)。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 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 之發行目的 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二、股東結構

109 年 4 月 23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3	1,165	1
持 有 股 數	0	0	42,001,242	27,998,758	4,922,875	74,922,875
持 股 比 例	0%	0%	56.06%	37.37%	6.57%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9 年 4 月 23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5	13,980	0.02%
1,000 至 5,000	661	1,604,104	2.14%

5,001 至 10,000	147	1,174,776	1.57%
10,001 至 15,000	54	686,135	0.92%
15,001 至 20,000	54	990,418	1.32%
20,001 至 30,000	52	1,308,020	1.75%
30,001 至 40,000	24	822,654	1.10%
40,001 至 50,000	22	984,390	1.31%
50,001 至 100,000	32	2,254,910	3.01%
100,001 至 200,000	30	4,288,090	5.72%
200,001 至 400,000	14	3,429,120	4.58%
400,001 至 600,000	3	1,449,337	1.93%
600,001 至 800,000	4	2,657,066	3.55%
800,001 至 1,000,000	1	1,000,000	1.33%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6	52,259,875	69.75%
合 計	1,179	74,922,875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列明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 年 4 月 2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車王電子(股)公司	34,210,684	45.66%
蔡易忠	6,205,000	8.28%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住友商事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4,922,875	6.57%
新高塑膠(股)公司	4,838,750	6.46%
弘星投資(股)公司	1,060,000	1.41%
蔡文正	1,022,566	1.36%
劍麟(股)公司	1,000,000	1.33%
蔡芬芬	705,500	0.94%
楊鎮州	682,000	0.91%
蔡承甫	656,566	0.8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4.37	4.69
	分 配 後		4.37	4.69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57,916,667	68,141,667
	每 股 盈 餘 (註 3)		(2.06)	(1.97)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 (註 6)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股利政策：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若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前期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議決行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應考量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並依據公司成長需求擬定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比例。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

分之十（含）。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107 年度決算虧損，擬不分配股利。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薪酬委員會提議送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因 107 年度仍有累積虧損，故經董事會決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一、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二、限制員工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劃內容及執行情形：

(一)一〇八年度私募現金增資

計劃內容：

1. 本計畫之總金額：123,071,875 元。
2. 資金來源：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922,875 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5 元，金額為新台幣 123,071,875 元
3.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 年第四季	123,071,875	6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	13,071,875

4. 計劃變更情形：無

執行情形：

1. 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案所募得之資金運用已依法按季申報，並依規定將最近期執行狀況輸入指定資訊申報網站。執行情形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項目	截至 109 年第一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60,000,000	不適用
		實際	60,0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48.75%	
		實際	48.75%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60,000,000	
		實際	60,0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48.75%	
		實際	48.7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電池製造業
2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3	電池批發業
4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5	國際貿易業
6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7	汽車批發業
8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9	汽車零售業
1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11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12	機車批發業
13	機車零售業
14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15	汽車修理業
16	機車修理業
17	其他顧問服務業
1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公司主要 產品項目	民國 108 年	
	銷售額 (仟元)	營業比重
電動巴士	154,142	96.44%
其他	5,698	3.56%
合計	159,840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項次	商品名稱
1	甲類電動大客車
2	乙類電動大客車
3	9T 電動資源回收車
4	9T 電動掃街車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項次	商品名稱
1	自動駕駛大巴及中巴
2	無人駕駛中小型巴士
3	電動貨車
4	儲能系統

2. 產業現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幾年全球公共運輸的發展趨勢逐漸趨向電動化，且不斷更新技術，在國際市場方面皆看好電動車前景，紛紛加速新型電動車開發與技術發展，國內供應鏈亦看到未來的商機與轉機，陸續投入電動車輛規格的零組件開發，使電動巴士功能、性能不斷地滿足顧客的需求。









目前，世界各國對「節能減碳」的目標，多已明確訂出「禁售燃油車」的年限。中國、印度等各國政府為了減少空氣汙染與能源消耗紛紛祭出相關計畫，2015年在《巴黎協定》減少溫室氣體（二氧化碳為主）排放，各國遞交減排承諾書（INDC），以減緩全球暖化的速度。

以下為電動公車主要使用區域（國家）的公車減碳計畫概略說明：

1	台灣	承諾 203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比 2005 年減少 20%，並推出一般型與示範型的電動公車補助計畫（每車補助 633.8 萬~1000 萬），至 111 年止，預計汰換屆齡的柴油公車 1300 輛為電動公車。
2	印度	該政府在 2013 年就推出國家電動任務計畫，目標至 2020 年將 600-700 萬台車汰換成混合動力車和電動車，2030 年更全面採用電動車。
3	中國	根據中國電動客車市場深度研究報告，2014 年全年電動客車銷量 2.7 萬輛，同比增速高達 160.3%；2015 年上半年電動客車銷量接近 2 萬輛，繼續保持高速增長。預計到今年（2020 年），中國電動客車年銷量將達 15.4 萬輛，期間複合增長率（CAGR）33.6%。此外，國家財政將逐步減少對傳統客車的燃油補貼，而將財政支持力度轉向電動客車上，這也將大大激勵中國各地方政府將城市新增公交客車替換為電動公交客車。預計到今年（2020 年），中國當年度新增電動公交客車占全部新增公交客車比例將達到 70%，電動公交客車累計保有量將超過 30 萬輛。
4	歐美國家	全球已宣布燃料車廢除時程之國家，瑞典/挪威 2025 年、德國 2030 年、法國/英國 2040 年。挪威已先行祭出電動車充電免費規劃，目前針對我國電動大客車相關測試，ARTC 乃參考歐盟規範制定相關法規，故未來取得歐洲合格銷售認證較為快速。

針對國際市場，近程規劃運用住友商事國際銷售渠道，以東歐/中亞市場（目前洽商中）做技術輸出或零組件電池（例如 BMS/Pack）之銷售為主。

世界各國其政策規劃執行如下表：

國家		禁售燃油車目標年	政策與措施
中國		202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擬定於 2020 年達成 200 萬輛電動公車 ◆禁售燃油車計畫研擬中
挪威		202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都會巴士電動化 ◆租稅減免
荷蘭		202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售公車 100% 電動化 ◆補助充電技術研發 ◆租稅減免
德國		203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置電動車補助 ◆租稅減免 ◆增設充電基礎設施
印度		203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30 年禁售燃油車 ◆對製造商的財務誘因
法國		204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國能源部長宣布 2040 年開始禁售汽柴油車，目標 2050 年達到碳中和 ◆加嚴排放標準 ◆租稅減免
英國		204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40 年開始禁售汽柴油車 ◆立電動車專法 ◆租稅減免 ◆增設充電基礎設施
台灣		204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置電動車補助 ◆設置充電基礎設施補助

而台灣多變且相對封閉的地形優勢，正好提供了電動大客車很好的運行場域。華德動能於近幾年在國內市場上已有

運行實績，並持續著墨於車輛的性能提升及研究發展，在車輛營運期間掌握了市場需求與營運模式蒐集（如駕駛行為、續航力需求、遠端數據蒐集需求……等）。觀察國外市場電動巴士的發展，整理了目前中國市場及歐美市場 600V 高電壓車型電動巴士規格（如表 2.1、2.2），比較參考國外電動巴士性能及營運需求，華德動能提升電動巴士性能需求，並以外銷為目的。

表 2.1 600V 高電壓車型中國大陸電動巴士規格比較表

省份	台灣	上海	安徽	蘇州	鄭州	山東 聊城	廈門	浙江	南京 金龍	大連 華晨	揚州 亞星	北汽 常州
製造商	華德	申龍	星凱龍	金龍 聯合	宇通	中通 寶車	金龍	南車	開沃	伯斯威	亞星	黃海
車型	本計畫 車型	SLK6129	12M	KLQ6129 GEV	E12	LCK6122F VGA	XML6125 EV	CSR6121 GSEV4	NJL6129B EV25	WK6100U REV1	JS6128GH BEV5	DD6129F V16
座位	25	43	46	32			35	31	35	32	50	45
長M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寬M	2.48	2.5	254	2.55	2.55	254	254	254	255	255	255	253
高M	3.22	3.22	310	3.15	305	328	315	353	320	321	321	340
總重kg	16500	135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市區續航力(km)	260~ 350	250 350				250						
最高速 km/hr	>110	69	69	69	69	69	69	69	69	69	69	69
充電時間 -h	5				5							
最高輸出KW	300	140	200		200	180	155	80	200	200	200	200
電池容量kWh	282				295							
爬坡力%	>30											

表 2.2 600V 高電壓車型歐美電動巴士規格比較表

國家	TW	CN	CN	UK	CZ	F	F	P	ES	I	PL	NL	USA		
製造商	華德	BYD	CRRC	Alison den Gonzalez	AGORA	Bussor buslines	Leontis n	bisa	Ransin i	URSUS	VDL		Porterra		
車型	本計畫 車型	K9	C12	200EV	PERUN HP	Bolloré	GX337	e-city gold	ize	E120	City smile	SLF-120	FC	XR	E2
座位	25	31		21	27					32			40	40	40
長M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40'6"	40'6"	40'6"
寬M	2.48	2.55	2.54	2.47	2.55	2.55	2.5	2.55	2.55	2.55	2.55	2.55	11'2"	11'2"	11'2"
高M	3.22	3.49	3.35	3.38	3.25	3.1	3.2	3.05	3.2	3.39	3.3	3.29	24'8"	24'8"	24'8"
總重kg	16500	18500	17800	18600		20000	20000	19000	18000	19000	18000	19500	17800	17800	17800
市區續航力(km)	260~ 350	249	200	250	150~ 200	180~ 250		200		120~ 150			79-99	220- 310	440- 560
最高速 km/hr	>110	70	69	70	80	70	80	70	80	80	70	80	65	65	65
充電時間 -h	5	3~6	3~5	4	6~8	5	3~5		6	FC	7	5	FC	3	3.5
最高輸出KW	300	180	150	180	160	160	190	160	180	160	170	153			
電池容量kWh	282	324	210	324	222	240	349	250	376	180	175	240	79-105	220- 330	440- 660
爬坡力%	>30			15					18	>18					
參考售價USD	300K	450K													750K

我國行政院於 2015 年宣布，調高電動大客車補助額度，以 10 年內汰換一萬輛電動大客車為目標（預計於 2020 年，每年有 400~500 輛採購需求），公車、遊覽車與接駁車…

等車種，未來亦會逐漸納入推展範疇。目前行政院偕同經濟部、交通部及環保署，已於109年1月公告新版電動大客車補助作業要點（示範型），加速地方政府推動柴油公車汰舊換新及採購電動巴士補助，全力朝10年一萬輛電動巴士目標邁進外，10年內也要將全台六千多輛的柴油巴士逐步汰換為電動巴士。且新版補助辦法的主被動安全性能需求，目前多已成為華德動能電動大客車的標準（或選擇）配備，亦即，華德動能的主被動安全系統整合能力已領先國內廠商，將有助於強化業務推展的力度。

政府也持續推動「智慧電動車輛發展策略與行動方案」，免稅期再延長5年，藉此鼓勵綠能電動車輛發展達到節能減碳等目標。受惠電動車技術發展日趨成熟，全球各國積極推動電動車上路，電動巴士產業前景展望樂觀。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電動巴士業務

上游	中游		下游
車體零組件	模組系統	次系統車廠	終端應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芯 電池模組 電流轉換模組 動力馬達 其他零組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管理系統 動力管理系統 整合開發技術 充換電站建置 	車體組裝、 製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用電動載具 電池租賃業務 充換電站業務

B. 電池產業

上游	中游	下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正極材料 負極材料 電解液 隔離膜 其他部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芯）製造業 電池模組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動力電池應用 電動載具 儲能電池應用 儲能設備 智能電網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項次	商品名稱	技術發展趨勢
----	------	--------

目前產品	1	甲類電動大客車	續航力、巡航力、爬坡力、殘電力、電磁相容技術、電氣安全技術、符合 CNS 安全標準。
	2	乙類電動大客車	
	3	9T 電動資源回收車	節能效率。
	4	9T 電動掃街車	
	5	甲類大客車三電底盤	協助國內柴油大客車車體廠建立打造電動大客車車體的技術。
即將開發產品	1	自動駕駛大巴及中巴	續航力、巡航力、爬坡力、殘電力、電磁相容技術、電氣安全技術、符合 CNS 安全標準，大巴符合 Level 2 自駕及中巴符合 Level 4 無人駕駛標準。
	2	電動貨車	續航力、巡航力、爬坡力、殘電力、電磁相容技術、電氣安全技術、符合 CNS 安全標準。
	3	儲能系統	儲能效率與電控技術。

(4) 競爭情形

目前國內有四家主要廠商投入電動巴士製造，包括華德動能、凱勝綠能、唐榮汽車、創奕能源。華德動能是第一家通過經濟部標檢局 CNS(15511) 充電設備安全規範，也於 104 年 7 月通過交通部的六項性能驗證規範，且國產自製率高達 65% 以上，是國內少數具有申請政府補助計畫的電動巴士製造廠商。繼 2018 年新款甲類電動大客車發表後，2019 年推出的改良版甲類電動大客車，其關鍵零組件再次全面升級，除搭載與全球單一型式電動車最大產量之日產聆風 (Leaf) 使用同等頂級之 AESC 日本製造鋰電池及東京大學團隊與車王電合作之世界最先進主動平衡電池管理系統，更引進美國變速箱大廠 (伊頓) 的 AMT 系統。此車款為全球最輕的 12 米長電動大客車，並成功大幅提升電動巴士的續航力，足供一日市區行駛運用，為目前國內每度電之續航能力最優越者，性價比極具全球競爭力。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1) 建立電動車輛系統模組關鍵技術研發	高安全性電能控制技術
	高效率動力馬達及驅控器技術
	充電系統小型化及界面標準化技術
	鋰電池二次應用儲電技術

(2) 推動電動車產業聚落	動力馬達與控制技術
	電能與電源管理技術
(3) 平台整合與驗證	車電資訊診斷與整合技術
	充電模式最佳化分析技術
	產品可靠度分析技術
	多用途高承載車輛關鍵模組系統整合技術
	電動車關鍵模組實驗運行驗證技術
	整車及零組件驗證規範技術
(4) 電池國產化整合技術	車身設計
	電池組試作與封裝
	效能設計開發與驗證
	國產 BMS 開發與測試
	充電電池符合經濟部標檢局相關規範
	電池組安裝工序開發
	整車電控策略開發
動態試車與調教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研發部門學歷分布如下：

學歷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博士	1	8%	1	5%
碩士及以上	2	17%	7	33%
大學	8	67%	12	57%
專科以下	1	8%	1	5%
合計	12	100%	21	100%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研發費用	77,412	25,638	41,803	56,686	31,880
營業收入淨額	212,217	84,155	59,166	169,769	159,840
佔營收淨額比例	36.48%	30.47%	70.65%	33.39%	19.94%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低底盤電動大客車的電池配置結構技術開發
2	電動大客車動力控制系統技術開發
3	電動大客車電池異常偵測系統技術開發

4	電動巴士用的馬達傳動機構開發
5	電動巴士空調冷凝裝置開發
6	電動車儀錶板的圖形化使用者介面開發
7	電動巴士用的碰撞保護裝置開發
8	多區段變頻控制系統開發
9	空調設備之多變量變頻控制系統開發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 爭取地區性客運業者之業務
2. 開拓商用貨車之業務
3. 進行擴廠計畫
4. 三電底盤車輸出，開拓海外市場

(2) 中長期發展計畫

建立與國內外廠商合作策略聯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		108 年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169,769	100%	159,840	100%

(2) 市場占有率：

項次	商品名稱	108 年市占率
1	電動大客車	29.4%

資料來源：本公司依市場銷售狀況推估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項次	商品名稱	每年需求狀況（輛）	每年成長性（%）
目前產品	1 甲類電動大客車	500	30%
	2 乙類電動大客車	100	30%
	3 甲類大客車三電底盤	50	50%
即將開發產品	1 自動駕駛大巴及中巴	100	30%
	2 無人駕駛中小型巴士	100	30%
	3 電動貨車	250	30%
	4 儲能系統	323,400Ah	50%

資料來源：本公司依往銷售狀況推估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現階段的主力產品為電動中大型巴士，已通過經濟部標檢局 CNS 充電安全規範，並通過交通部六項性能（「電磁相容」、「電氣安全」、「續航力」、「巡航力」、「爬駐坡」、「殘電顯示」）檢測合格及年度附加價值率標準，為目前市場上唯一符合「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補助電動大客車作業要點」的電動大客車，本公司藉由極優的性價比提出在六都完全取代柴油客車行銷方案，業者自籌款及營運費用皆低於柴油巴士，在電動車補助之都營區營收較柴油車大幅提升，等具有完成取代柴油巴士之競爭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本公司發展方向符合政府綠能產業政策，在綠能產業及油價逐漸高漲的推動下，各國都把儲能電池和動力電池的發展放在國家戰略層面高度，配套資金和政策之大力支持，各國政府對於推動新能源車不遺餘力，並提出促進電動車產業發展之策略方案，以達到低耗電、低噪音、低汙染及零排碳之政策目標。

B. 不利因素

a. 由於台灣電動巴士產業尚屬萌芽階段，台灣內需規模較小，政府對此新興產業輔導政策力道欠缺。

因應對策：

華德動能以自身電動車為平台，不斷協助零組件供應商改善其產品性能，進而提高零組件供應商的技術能量。並提高自製率以帶動供應鏈廠商研發技術升級。

b. 大陸業者的無序競爭：由於產業發展前景大好，因此造成中國大陸地區有為數眾多之材料供應商。但其中多數廠家並無量產能力，容量偏低且產品品質不穩，卻頻頻以非法拼裝型態試圖進入國內市場，有可能造成市場混亂。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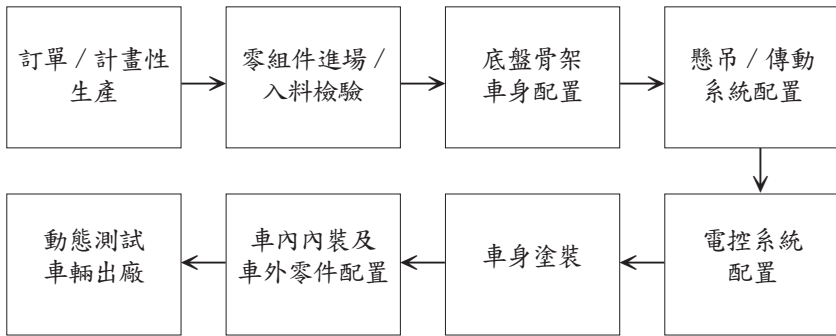
為克服對手之競爭，本公司除了加速新產品開發和提高產品品質並藉由國際合作新模式擴展國際市場，拉大與競爭對手差距，同時也藉由已建立品牌知名度吸引新客戶，並積極提供其他附加服務，以提升客戶忠誠度及使用。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製造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項次	商品名稱	重要用途
1	電動巴士	大眾運輸
2	電動巴士三電底盤車	大眾運輸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項目	車型	主要製程	主要用途	供應狀況
關鍵零件	電動巴士	1 馬達與驅動系統	整車動力傳動來源	良好
		2 電控管理系統	具有動力控制、操作安全、異常管理	良好
		3 傳動系統	其基本功用是將馬達發出的動力傳給巴士的驅動車輪，產生驅動力，使巴士能在一定速度上行駛。	良好
		4 轉向系統	用來改變巴士行駛方向和保持巴士直線行駛的機構	良好
		5 煞車系統	提供更安全的煞車方式	良好
		6 底盤	所有的動力系統、傳動系統、懸吊都安裝於底盤上	良好
		7 冷氣系統	提供車內舒適的環境溫度	良好
		8 電池組	提供電動車動力來源	良好
		9 電池管理系統	主要偵測電池使用狀況	良好
		10 充電機組	提供電動車充電	良好

4.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前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71,798	31.03%	-	A	42,591	24.97%	-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3,531	45.76%	-
2					B	20,405	11.96%	-	C	3,433	11.61%	-
3									D	3,092	10.46%	-
4	其他	159,597	68.97%	-	其他	107,576	63.07%	-	其他	9,511	32.17%	-
	進貨淨額	231,395	100.00%		進貨淨額	170,572	100.00%		進貨淨額	29,567	100.00%	-

增減變動分析：本公司107年度及108年度之主要進貨廠商無重大變化，108年度銷售減少，影響進貨數量下降。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廠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發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前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	144,001	84.82%	-	F	110,248,113	68.97%	-	G	123	48.29%	-
2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8,937	11.16%	本公司之母公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1,930,413	19.98%	本公司之母公司	H	98	38.48%	-
3	其他	6,831	4.02%	-	其他	17,662,151	11.05%	-	其他	33	13.23%	-
	銷貨淨額	169,769	100.00%	-	銷貨淨額	159,840,677	100.00%	-	銷貨淨額	254	100.00%	-

增減變動分析：本公司生產之電動巴士客戶群包括客運業者及交通運輸業者，本年度之銷售主要集中在特定客戶F之情形，主係因該客戶本期需求增加所致。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動巴士	80 輛	15 輛	164,324	80 輛	11 輛	141,430
其他	-	-	5,445	-	2 輛	18,410
合計	80 輛	15 輛	169,769	80 輛	13 輛	159,840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動巴士	15 輛	164,324	-	-	11 輛	141,430	-	-
其他	-	5,445	-	-	2 輛	18,410	-	-
合計	15 輛	169,769	-	-	13 輛	159,840	-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40	38	37
	間接人員	33	42	39
	經理人	8	6	6
	一般職員	42	48	50
	合計	123	134	132
平均年齡		39.6	40.4	40.7

平均服務年資		2.64	3.04	3.18
學歷分布 比率 %	博士	0.8%	0.8%	0.8%
	碩士	10.6%	10.4%	11.4%
	大學	45.5%	45.6%	50.8%
	專科	14.6%	14.4%	13.6%
	高中	22.8%	23.2%	18.9%
	高中以下	5.7%	5.6%	4.5%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汙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汙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2. 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汙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汙染之經過，其有汙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目前汙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A.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團保、2年一次健康檢查及依年度營運狀況發放年終獎金等。
- B. 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已依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各項職工福利，推動成立社團並予以經費補助。每年度編製預算及福利規劃，除對員工之婚、喪、病及生育予以各項補助外，尚有特定節日活動、生日及年節禮金，並不定期辦理各項旅遊活動及運動比賽，以調劑員工身心並加強員工間之聯誼。

(2) 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針對新進員工給予職前訓練，幫助新進人員早日熟

悉工作環境並及早進入狀況，另外依員工之工作需求，再配合員工的專長，做工作內訓練及工作外的訓練，以提高員工之工作績效。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為使本公司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維護其退休後生活，員工退休係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全體員工均適用勞退新制，依個人薪資提繳百分之六存入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專戶，若勞工有自願提繳者亦將其提繳金額存入相同帳戶中。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系秉持「勞資一體」之理念，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的管理，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2.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利權	華德	2010. 04. 21-2019. 12. 20	低底盤電動大客車的電池配置結構新型第 M378858 號	無重大限制
專利權	華德	2010. 04. 21-2019. 12. 20	電動大客車動力控制系統新型第 M378860 號	無重大限制
專利權	華德	2010. 04. 21-2019. 12. 20	電動大客車電池異常偵測系統新型第 M378861 號	無重大限制
專利權	華德	2014. 08. 21-2024. 04. 29	電動巴士用的馬達傳動機構新型第 M484523 號	無重大限制
專利權	華德	2014. 09. 11-2024. 05. 15	用於電動巴士空調的冷凝裝置新型第 M485836 號	無重大限制
專利權	華德	2014. 11. 01-2024. 05. 11	電動巴士用的碰撞保護裝置新型第 M489109 號	無重大限制
專利權	華德	2015. 03. 21-2026. 04. 13	電動車儀錶板的圖形化使用者介面設計第 D166695 號	無重大限制
專利權	華德	2016/12/21-2035/07/28	多區段變頻控制系統發明第 1563227 號	無重大限制
專利權	華德	2017/4/11-2035/7/28	空調設備之多變量變頻控制系統發明第 1577938 號	無重大限制
商標權	華德	2012. 09. 01-2022. 08. 31	華德公司商標	無重大限制

融資	永豐	108/5/2-109/5/31	貸款	無重大限制
融資	彰銀	108/8/9-109/8/8	貸款	無重大限制
融資	玉山	108/8/6-109/8/6	貸款	無重大限制
融資	國泰	108/9/19-109/9/19	貸款	無重大限制
融資	兆豐	108/10/30-109/10/29	貸款	無重大限制
融資	華南銀行	108/12/31-109/12/31	貸款	無重大限制
融資	日盛	108/6/26-109/6/20	貸款	無重大限制
融資	台新	108/12/01-109/11/30	貸款	無重大限制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347,189	263,524	344,327	498,903	530,600	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109年尚 未有經會計師 核閱的財務資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7,491	11,960	10,897	19,437	25,122	
無形資產	1,539	2,103	1,724	6,926	6,852	
其他資產(註2)	67,818	43,534	15,775	17,055	44,535	
資產總額	434,037	321,121	372,723	542,321	607,1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3,946	175,235	146,123	279,756	253,399	
分配後	313,946	175,235	146,123	279,756	253,399	
非流動負債	18,704	7,905	4,053	249	25,3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2,650	183,140	150,176	280,005	278,789	
分配後	332,650	183,140	150,176	280,005	278,789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1,387	137,981	222,547	262,316	328,320	
股本	242,300	342,300	500,000	600,000	700,000	
資本公積	0	100,000	40,230	60,430	100,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0,913)	(304,319)	(317,683)	(373,544)	(447,110)	
分配後	(140,913)	(304,319)	(317,683)	(373,544)	(447,110)	
其他權益	0	0	0	(24,570)	(24,57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01,387	137,981	222,547	262,316	328,320	
總 額	101,387	137,981	222,547	262,316	328,320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12,217	84,155	59,166	169,769	159,840	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109 年尚未有經 會計師核閱 的財務資料
營業毛利(損)	67,892	(14,476)	(7,169)	(46,187)	(205,229)	
營業損益	(130,767)	(163,215)	(96,156)	(137,119)	(45,3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943)	5,596	(8,190)	17,693	(1,051)	
稅前淨利	(136,710)	(157,619)	(104,346)	(119,426)	(133,99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36,710)	(157,619)	(104,346)	(119,426)	(133,99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損)益	(138,136)	(163,406)	(113,364)	(119,407)	(133,996)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0	0	0	0	0	
本期綜合損益總 額	(138,136)	(163,406)	(113,364)	(119,407)	(133,996)	
淨利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8,136)	(163,406)	(113,364)	(119,407)	(133,996)	
淨利損益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8,136)	(163,406)	(113,364)	(119,407)	(133,996)	
綜合損益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5.70)	(5.15)	(2.86)	(2.06)	(1.97)	

-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 3：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本公司103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此資料揭露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固定資產(註2)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資產總額						
流動負債	分配前					
	分配後					
長期負債						
其他負債						
負債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分配前					
	分配後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本公司103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此資料揭露不適用				
營業毛利					
營業損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停業部門損益					
非常損益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楊明經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楊明經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李麗鳳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

(一)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9年3月31日(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6.64%	57.03%	40.29%	51.63%	45.92%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9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的財務資料。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86.59%	1,219.78%	2,079.46%	1,350.82%	1407.9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0.59%	150.38%	235.64%	178.34%	209.39%	
	速動比率	44.13%	25.10%	85.38%	29.81%	29.64%	
	利息保障倍數	(22.91)	(30.34)	(22.52)	(48.46)	(27.9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76	1.64	3.65	2.44	1.47	
	平均收現日數	208	222	100	150	249	
	存貨週轉率(次)	1.00	0.50	0.32	0.70	0.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9	1.66	2	4.81	4.30	
	平均銷貨日數	366	732	1148	521	7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07	5.71	5.18	8.73	6.3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22	0.17	0.37	0.278	
	資產報酬率(%)	(30.39%)	(42.17%)	(31.62%)	(26.52%)	(23.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81.04%)	(136.53%)	(62.89%)	(49.25%)	(45.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56.42%)	(46.05%)	(20.87%)	(19.90%)	(19.14%)	
	純益率(%)	(65.09%)	(194.17%)	(191.60%)	(70.33%)	(83.83%)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5.70)	(5.15)	(2.86)	(2.06)	(1.97)	
	現金流量比率(%)	(49.83%)	(81.19%)	(62.67%)	(110.31%)	(54.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5.46%)	(282.46%)	(257.39%)	(166.65%)	(245.83%)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5.14%)	(84.59%)	(35.98%)	(133.32%)	(41.43%)	
	營運槓桿度	0.87	0.90	0.83	0.50	1.00	
	財務槓桿度	0.96	0.97	0.96	0.98	0.97	

註：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係採扣除備抵呆帳之應收款項淨額為計算基礎。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差異主係本期借款增加，致財務成本上升。
2. 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差異主係平均應收款項餘額增加所致。
3. 平均收現日數上升，差異主係本期應收帳款餘額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下降，差異主係本期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5. 平均銷貨日數減少，差異主係本期銷貨成本減少導致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差異主係本期增加資本支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7.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差異主係本期資產總額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差異主係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下降所致。
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淨現金流量較上期增加所致。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差異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降上期大幅下降所致。
11.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因變動成本及費用較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註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利息保障倍數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平均收現日數					
	存貨週轉率 (次)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平均銷貨日數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總資產週轉率 (次)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占實收資本比率 (%)	(13.52%)				
	純益率 (%)	(13.52%)				
	每股盈餘 (元)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本公司 103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此資料揭露不適用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 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註 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 (不論是否發放) 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

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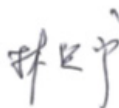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賢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請參閱本年報第 79 頁至 14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請參閱本年報第 79 頁至 126 頁。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508 號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一)；銷貨收入明細，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因銷售電動巴士依據銷售合約約定部分款項須待政府補助款核發予銷售客戶後始支付。因該等款項之收取係取決於客戶取得相關政府補助，故該等銷售尾款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公報「客戶合約收入」第 50 至 54 段所指之變動對價。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計入交易價格中。故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電動巴士已領牌、客戶已驗收、控制權已移轉客戶且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時認列銷貨收入。由於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電動巴士之收入認列時點，與一般行業於出貨即達到可認列收入要件之情形不同，尤其變動對價是否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評估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估計，易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電動巴士銷貨收入之認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電動巴士銷貨收入認列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本年度新增之銷售合約，並就其銷售價格、收款條件確認已經適當授權及核准。
2. 瞭解及評估交車程序之適當性並取得交車且經客戶試營運後之交車驗收單。
3. 取得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評估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資料，評估並測試相關資料之合理性。
4. 取得財務報導結束日因客戶尚未取得補助款致尚未收取款項之銷售個案，檢視尚未取得補助所需要件之項目，評估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估計可達成補助要件之合理性，並抽核相關資料之正確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424,132仟元及100,124仟元。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存貨因正常損耗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考量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估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以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帳載存貨數量資料與當年度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期末存貨之存在與完整，同時於存貨盤點時觀察並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3. 驗證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查銷售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評估期末存貨預計未來銷售之合理性；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進而評估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

會計師

楊明經

徐建業
楊明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35683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33095號

中華民國109年3月12日



華 德 動 能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8,013	8	\$ 14,545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	24,600	4	14,485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333	-	7,20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3,735	16	114,988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0	-	506	-
1200	其他應收款		40	-	245	-
130X	存貨	六(五)	324,008	53	297,173	55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31,353	5	40,470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408	1	9,28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30,600	87	498,903	92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5,122	4	19,437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32,636	6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6,852	1	6,92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	11,899	2	17,055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6,509	13	43,418	8
1XXX	資產總計		\$ 607,109	100	\$ 542,321	100

(續次頁)



華德動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73,525	29	\$	168,855	3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4,810	1		13,657	3
2150	應付票據			23	-		250	-
2170	應付帳款			34,793	6		51,411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10	-		8,64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3,505	4		28,644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250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6,727	1		3,98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8,105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	-		3,99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1	-		31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53,399</u>	<u>42</u>		<u>279,756</u>	<u>52</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27	-		24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25,163	4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390</u>	<u>4</u>		<u>249</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78,789</u>	<u>46</u>		<u>280,005</u>	<u>5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700,000	115		600,000	11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100,000	17		60,430	11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九)	(447,110)	(74)	(373,544)	(6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24,570)	(4)	(24,570)	(5)
3XXX	權益總計			<u>328,320</u>	<u>54</u>		<u>262,316</u>	<u>4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07,109</u>	<u>100</u>	\$	<u>542,321</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王詞雅





華德動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59,840	100	\$ 169,7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205,229)	(128)	(223,458)	(132)		
5900 營業毛損		(45,389)	(28)	(53,689)	(32)		
5950 營業毛損淨額		(45,389)	(28)	(53,689)	(3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0,680)	(13)	(17,141)	(10)		
6200 管理費用		(36,246)	(23)	(27,322)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880)	(20)	(56,686)	(3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250	1	17,719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7,556)	(55)	(83,430)	(49)		
6900 營業損失		(132,945)	(83)	(137,119)	(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二十七)及七	4,082	2	20,625	1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509)	-	(51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4,624)	(3)	(2,41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51)	(1)	17,693	11		
7900 稅前淨損		(133,996)	(84)	(119,426)	(70)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五)	-	-	19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33,996)	(84)	(119,407)	(70)		
8200 本期淨損		(\$ 133,996)	(84)	(\$ 119,407)	(7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3,996)	(84)	(\$ 119,407)	(70)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 1.97)		(\$ 2.0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王詞雅



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107年度		108年度		係	留	盈	餘	資本公積一發行	價	法定盈餘公積	待	彌	虧	損	實	現	益	總	額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	107年度1月1日餘額	\$ 500,000	\$ 40,230	\$ -	(\$ 317,683)	\$ -	\$ 222,547	-	-	-	-	-	-	-	-	-	-	-	-	-
	追溯適用之調整數	-	-	-	23,316	(24,570)	(1,254)	-	-	-	-	-	-	-	-	-	-	-	-	-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500,000	40,230	-	(294,367)	(24,570)	221,293	-	-	-	-	-	-	-	-	-	-	-	-	-
	本期淨損	-	-	-	(119,407)	-	(119,407)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損益總額	-	-	-	(119,407)	-	(119,407)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0,230)	-	40,230	-	-	-	-	-	-	-	-	-	-	-	-	-	-	-
	現金增資	100,000	60,000	-	-	-	160,000	-	-	-	-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現金增資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	430	-	-	-	430	-	-	-	-	-	-	-	-	-	-	-	-	-
	107年度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60,430	\$ -	(\$ 373,544)	(\$ 24,570)	\$ 262,316	-	-	-	-	-	-	-	-	-	-	-	-	-
108	108年度1月1日餘額	\$ 600,000	\$ 60,430	\$ -	(\$ 373,544)	(\$ 24,570)	\$ 262,316	-	-	-	-	-	-	-	-	-	-	-	-	-
	本期淨損	-	-	-	(133,996)	-	(133,996)	-	-	-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3,996)	-	(133,996)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60,430)	-	60,430	-	-	-	-	-	-	-	-	-	-	-	-	-	-	-
	現金增資	100,000	100,000	-	-	-	200,000	-	-	-	-	-	-	-	-	-	-	-	-	-
	108年度12月31日餘額	\$ 700,000	\$ 100,000	\$ -	(\$ 447,110)	(\$ 24,570)	\$ 328,320	-	-	-	-	-	-	-	-	-	-	-	-	-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王詞雅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33,996)	(\$ 119,4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攤銷費用	六(九) 2,052	1,051
折舊費用	六(七) 5,922	3,799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八) 9,039	-
預期信用利益	十二(二) (1,250)	(17,71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35)	(33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3,609	2,415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二十四) 1,015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六(二十二) 110	12
提前解約損失	六(二十二) 100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	4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872 (979)
應收帳款	22,503 (88,8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6	283
其他應收款	205	104
存貨	(30,476) (98,973)
預付款項	9,117 (19,110)
其他流動資產	1,878 (7,5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8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8,847)	13,657
應付票據	(227) (54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856)	31,451
其他應付款	239	7,171
負債準備-流動	2,745	41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4) (15,933)
負債準備-非流動	(22)	2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35,071)	(306,520)
收取之利息	135	330
支付之利息	(3,897)	(2,4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8,833)	(308,6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15)	(14,48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6,25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六(二十九) (15,346)	(8,8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113	86
無形資產增加數	六(九) (1,978)	(6,25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十) (5,339)	(1,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987)	(14,6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 153,345	264,360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 (148,675)	(164,805)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 (3,994)	(11,45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 (9,388)	-
現金增資	200,000	16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1,288	248,1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468	(75,1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545	89,6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013	\$ 14,54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王詞雅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4 年 4 月 7 日，原名為金誼信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12 月 25 日更改公司名稱為洛克動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再於民國 98 年 8 月 3 日更改公司名稱為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電池製造、電池批發、汽車及其零件之製造、汽機車零件配備之零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3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本公司最終母公司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為 40,076 仟元。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783 仟元。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2.5%。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7,714
加:重新判斷原屬服務之租賃合約		3,587
加: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u>31,704</u>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u>43,005</u>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2.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u>40,076</u>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

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

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4年 ~ 11年
運輸設備	6年
辦公設備	3年 ~ 6年
租賃改良	3年 ~ 20年
其他設備	4年 ~ 6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

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6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

(二十) 員工福利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一)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前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本公司從事電動巴士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商品被交付予買方，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時，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

2. 保修服務

本公司提供電動車保修諮詢服務，保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因銷售電動巴士依據銷售合約約定部分款項須待車輛取得合格證及領牌，以及政府補助款核發予銷售客戶後始支付。因該等款項之收取係取決於客戶取得車輛合格證及相關政府補助，故該等銷售尾款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公報「客戶合約收入」第50至54段所指之變動對價。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計入交易價格中。故當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電動巴士已領牌、客戶已驗收、控制權已移轉客戶且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時認列銷貨收入。由於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電動巴士之收入認列時點，尤其變動對價是否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評估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估計，易有高度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24,008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6	\$ 13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47,927</u>	<u>14,408</u>
	<u>\$ 48,013</u>	<u>\$ 14,54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提供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作為質押，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餘額分別為24,600仟元及14,485仟元，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24,570	\$ 24,570
評價調整	(24,570)	(24,570)
	<u>\$ -</u>	<u>\$ -</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相關之評價調整 24,570 仟元表列「其他權益」科目。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17,400	\$ -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7,200	14,485
合計	<u>\$ 24,600</u>	<u>\$ 14,485</u>

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346	\$ 7,278
減：備抵損失	(13)	(73)
	<u>\$ 1,333</u>	<u>\$ 7,205</u>
應收帳款	\$ 93,824	\$ 113,479
減：備抵損失	(89)	(296)
	<u>\$ 93,735</u>	<u>\$ 113,183</u>
應收租賃款	\$ -	\$ 1,83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流動	-	(15)
減：備抵損失	-	(18)
	<u>\$ -</u>	<u>\$ 1,805</u>
	<u>\$ 93,735</u>	<u>\$ 114,988</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93,114	\$ 1,346	\$ 106,503	\$ 7,278
30天內	359	-	6,441	-
31-90天	206	-	129	-
91-180天	57	-	182	-
181天以上	88	-	224	-
	<u>\$ 93,824</u>	<u>\$ 1,346</u>	<u>\$ 113,479</u>	<u>\$ 7,27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95,170 仟元及 120,757 仟元。

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中有 84,882 仟元係屬變動對價之性質，係屬本期銷貨產生，請詳附註六、(二十)說明。

4. 應收租賃款

本公司之應收租賃款係客戶間之銷售型租賃所產生，一次收足期票，認列未實現利息收入，依其期間，區分為應收租賃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合約平均隱含利率為年利率 4.41%。應收租賃款總額及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 總額	未賺得融 資 收益	小計	備抵損失	應收租賃款 淨額
<u>流動</u>					
不超過1年	\$ 1,838	(\$ 15)	\$ 1,823	(\$ 18)	\$ 1,805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6. 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66,805	(\$ 35,737)	\$ 131,068
在製品	212,511	(41,598)	170,913
製成品	44,816	(22,789)	22,027
合計	<u>\$ 424,132</u>	<u>(\$ 100,124)</u>	<u>\$ 324,008</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09,921	(\$ 34,268)	\$ 75,653
在製品	242,876	(30,917)	211,959
製成品	22,243	(12,682)	9,561
合計	<u>\$ 375,040</u>	<u>(\$ 77,867)</u>	<u>\$ 297,173</u>

1.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4,082	\$ 183,41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3,876	10,266
跌價及呆滯損失	22,257	30,398
報廢損失	4,939	45
其他	75	(662)
	<u>\$ 205,229</u>	<u>\$ 223,458</u>

2. 以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預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23,172	\$ 20,314
預付貨款	5,650	16,754
其他	2,531	3,402
	<u>\$ 31,353</u>	<u>\$ 40,470</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機器設備		\$ 14,828	\$ 1,943	(\$ 295)	\$ -	\$ 16,476
運輸設備		4,015	-	-	-	4,015
辦公設備		7,313	954	(666)	-	7,601
租賃改良		6,438	2,225	-	-	8,663
其他設備		3,530	4,337	(3,962)	3,641	7,546
未完工程		-	1,730	-	-	1,730
合計		<u>\$ 36,124</u>	<u>\$ 11,189</u>	<u>(\$ 4,923)</u>	<u>\$ 3,641</u>	<u>\$ 46,031</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機器設備		(\$ 4,999)	(\$ 2,246)	\$ 265	\$ -	(\$ 6,980)
運輸設備		(2,846)	(264)	-	-	(3,110)
辦公設備		(4,869)	(1,277)	665	-	(5,481)
租賃改良		(2,702)	(643)	-	-	(3,345)
其他設備		(1,271)	(1,492)	770	-	(1,993)
合計		<u>(\$ 16,687)</u>	<u>(\$ 5,922)</u>	<u>\$ 1,700</u>	<u>\$ -</u>	<u>(\$ 20,909)</u>
帳面價值		<u>\$ 19,437</u>				<u>\$ 25,122</u>

		107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機器設備		\$ 8,152	\$ 6,676	\$ -	\$ 14,828
運輸設備		3,380	635	-	4,015
辦公設備		5,134	2,179	-	7,313
租賃改良		4,985	1,453	-	6,438
其他設備		17,150	1,494	(15,114)	3,530
合計		<u>\$ 38,801</u>	<u>\$ 12,437</u>	<u>(\$ 15,114)</u>	<u>\$ 36,124</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機器設備		(\$ 3,519)	(\$ 1,480)	\$ -	(\$ 4,999)
運輸設備		(2,633)	(213)	-	(2,846)
辦公設備		(3,581)	(1,288)	-	(4,869)
租賃改良		(2,383)	(319)	-	(2,702)
其他設備		(15,788)	(499)	15,016	(1,271)
合計		<u>(\$ 27,904)</u>	<u>(\$ 3,799)</u>	<u>\$ 15,016</u>	<u>(\$ 16,687)</u>
帳面價值		<u>\$ 10,897</u>			<u>\$ 19,437</u>

民國 108 年度之本期移轉係由存貨電動車轉列展示試乘車設備。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公務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2,215	\$ 1,904
房屋	29,860	6,490
運輸設備(公務車)	35	511
生財器具(影印機)	526	134
	<u>\$ 32,636</u>	<u>\$ 9,039</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2,128 仟元。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015</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u>783</u>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10,171 仟元。
6.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 (1)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 (2) 基於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使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增加 2,344 仟元。

(九) 無形資產

108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9,461	\$ 1,890	(\$ 753)	\$ 10,598
其他無形資產	-	88	-	88
合計	<u>\$ 9,461</u>	<u>\$ 1,978</u>	<u>(\$ 753)</u>	<u>\$ 10,686</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2,535)	(\$ 2,045)	\$ 753	(\$ 3,827)
其他無形資產	-	(7)	-	(7)
合計	<u>(\$ 2,535)</u>	<u>(\$ 2,052)</u>	<u>\$ 753</u>	<u>(\$ 3,834)</u>
帳面價值	<u>\$ 6,926</u>			<u>\$ 6,852</u>

107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3,208	\$ 6,253	\$ -	\$ 9,461
合計	<u>\$ 3,208</u>	<u>\$ 6,253</u>	<u>\$ -</u>	<u>\$ 9,461</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1,484)	(\$ 1,051)	\$ -	(\$ 2,535)
合計	<u>(\$ 1,484)</u>	<u>(\$ 1,051)</u>	<u>\$ -</u>	<u>(\$ 2,535)</u>
帳面價值	<u>\$ 1,724</u>			<u>\$ 6,926</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製造費用	\$ 12	\$ 6
管理費用	473	452
研究發展費用	1,567	593
	<u>\$ 2,052</u>	<u>\$ 1,051</u>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0,041	\$ 15,380
預付設備款	1,858	1,675
合計	<u>\$ 11,899</u>	<u>\$ 17,055</u>

本公司存出保證金質押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短期借款

<u>借 款 性 質</u>	<u>108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信用借款	\$ 115,525	1.90% ~ 2.50%	無
銀行擔保借款	<u>58,000</u>	2.50%	活期存款
合計	<u>\$ 173,525</u>		

<u>借 款 性 質</u>	<u>107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信用借款	<u>\$ 168,855</u>	1.15% ~ 2.50%	無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505	\$ 10,902
應付勞健保	1,517	1,297
應付設備款	1,446	5,420
其他	<u>7,037</u>	<u>11,025</u>
合計	<u>\$ 23,505</u>	<u>\$ 28,644</u>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主要係保固準備)係依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未來原料替換、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計算，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其維修之項目主係車體及電池，本公司所提供之保固多數為期3至6年，最長含保修至12年，本公司計算保固準備皆係以新品進貨成本作為計算基礎。負債準備之衡量係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u>108年12月31日</u>			
	<u>期初餘額</u>	<u>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u>	<u>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u>	<u>期末餘額</u>
保固	<u>\$ 3,982</u>	<u>\$ 8,726</u>	<u>(\$ 5,981)</u>	<u>\$ 6,727</u>

	<u>107年12月31日</u>			
	<u>期初餘額</u>	<u>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u>	<u>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u>	<u>期末餘額</u>
保固	<u>\$ 3,569</u>	<u>\$ 2,912</u>	<u>(\$ 2,499)</u>	<u>\$ 3,982</u>

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使用 2,375 仟元。

(十四)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7年12月31日</u>
台中商銀	自103年5月28日至108年8月27日，並按月付息，按月償還本金。	5.13%	應收租賃款	\$ 2,452
日盛租賃	自103年2月25日至108年1月12日，並按月付息，按月償還本金。	1.04 ~ 1.13%	應收租賃款	200
中租迪和	自103年6月30日至108年3月3日，並按月付息，按月償還本金。	3.63%	存出保證金	1,342
小計				3,99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3,994)
				\$ -

(十五)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804 仟元及 3,305 仟元。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11.15	1,000單位	NA	立即既得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認股權數量</u>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00	\$ 20.00	1,000	\$ 16.0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1,000	20.00
本期執行認股權	(30)	20.00	(196)	16.00
本期放棄認股權	(970)	20.00	(804)	16.0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000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1,000	-

3.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區間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履約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間	履約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間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 20	-	\$ 20	-

- (1) 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執行及放棄本公司民國 107 年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未限制股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其估計價值為 20 元，員工履約價格為 20 元。
- (2) 於民國 107 年 3 月 9 日執行及放棄本公司民國 106 年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未限制股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其估計價值為 16.43 元，員工履約價格為 16 元。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	\$ -	\$ 430

(十七) 股本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 仟元，分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仟股)	107年(仟股)
1月1日	60,000	50,000
現金增資	10,000	10,000
12月31日	70,000	60,000

2. 本公司經民國 107 年 11 月 15 日之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20 元，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收足股款，該增資案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並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經民國 106 年 12 月 21 日之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6 元，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16 日收足股款。該增資案之增資認股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3 月 16 日，並已於民國 107 年 4 月 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

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107 年 6 月 8 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以資本公積 60,430 仟元及 40,230 仟元彌補虧損。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 100,000 仟元彌補虧損。
7.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屬累積虧損，故無可供分配之餘額。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二十)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59,840	\$ 169,769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度	107年度
電動巴士車體	\$ 87,716	\$ 104,233
電池及充電機	58,794	51,597
電動巴士充電站	7,720	8,400
維修及其他	5,610	5,539
合計	<u>\$ 159,840</u>	<u>\$ 169,769</u>

- (1) 前述電動巴士車體、電池及充電機及充電站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銷售 154,230 仟元，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有尾款 93,114 仟元，其中 80,840 仟元(含稅 84,882 仟元)係屬變動對價之銷售，依合約規定，前述變動對價以能全數獲取交通部相關單位補助款最高上限為標準，未能達成部分需由本公司自行吸收，並由貨款中扣除。經本公司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惟須待客戶取得政府補助款後始支付。
- (2) 前述屬變動對價部分，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客戶尚未取得補助款之要項僅尚待本公司提供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依據本公司以往年度之送審經驗及記錄，取得該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具高度可能性。
- (3) 前述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取得後，客戶向交通部申請補助款及交通部之核發至客戶支付本公司第(1)點所述尾款，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完成。
- (4) 民國 107 年度欣欣客運電動巴士一案屬變動對價之銷售 105,840 仟元(含稅)，相關款項已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7 日全數收訖。

2. 合約負債

-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預收銷售底盤車貨款	\$ 3,893	\$ -
合約負債-預收銷售電動中巴貨款	917	917
合約負債-預收銷售電動大客車貨款	-	12,740
合計	<u>\$ 4,810</u>	<u>\$ 13,657</u>

-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收入認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u>\$ 12,740</u>	<u>\$ -</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02	\$ 97
其他利息收入	<u>33</u>	<u>233</u>
利息收入合計	<u>\$ 135</u>	<u>\$ 330</u>
政府補助收入	-	20,185
其他收入	<u>3,947</u>	<u>110</u>
	<u>\$ 4,082</u>	<u>\$ 20,625</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10)	(\$ 12)
提前解約損失	(100)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8 (412)
其他	(317)	(93)
	<u>(\$ 509)</u>	<u>(\$ 517)</u>

(二十三)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1,475	\$ 43,447	\$ 74,922
董監事酬勞	-	771	771
勞健保費用	3,613	3,926	7,539
退休金費用	1,597	2,207	3,804
其他用人費用	<u>1,594</u>	<u>2,334</u>	<u>3,928</u>
	<u>\$ 38,279</u>	<u>\$ 52,685</u>	<u>\$ 90,964</u>
折舊費用	<u>\$ 8,769</u>	<u>\$ 6,192</u>	<u>\$ 14,961</u>
攤銷費用	<u>\$ 12</u>	<u>\$ 2,040</u>	<u>\$ 2,052</u>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5,258	\$ 38,478	\$ 63,736
董監事酬勞	-	711	711
勞健保費用	3,004	3,248	6,252
退休金費用	1,426	1,879	3,305
其他用人費用	1,350	1,457	2,807
	<u>\$ 31,038</u>	<u>\$ 45,773</u>	<u>\$ 76,811</u>
折舊費用	<u>\$ 1,920</u>	<u>\$ 1,879</u>	<u>\$ 3,799</u>
攤銷費用	<u>\$ 6</u>	<u>\$ 1,045</u>	<u>\$ 1,051</u>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29 人及 11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2 人及 1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薪酬委會提議送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3.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710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86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90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74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79%（『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因本公司尚處累積虧損，故均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銀行存款	\$ 3,497	\$ 1,54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015	-
非金融機構借款利息費用	112	870
	<u>\$ 4,624</u>	<u>\$ 2,415</u>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迴轉	-	(19)
所得稅利益	<u>\$ -</u>	<u>(\$ 19)</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799)	(\$ 23,885)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508	1,654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22,291</u>	<u>22,212</u>
所得稅利益	<u>\$ -</u>	<u>(\$ 19)</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8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u>	<u>\$ -</u>
	<u>107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19)</u>	<u>\$ 19</u>	<u>\$ -</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0	核定數	\$ 25,559	\$ 25,559	110
101	核定數	48,874	48,874	111
102	核定數	40,659	40,659	112
103	核定數	54,474	54,474	113
104	核定數	79,723	79,723	114
105	核定數	124,338	124,338	115
106	核定數	111,633	111,633	116
107	核定數	116,568	116,568	117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508	\$ 1,65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此修正對本公司相關之所得稅並無影響。

(二十六) 每股虧損

108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			
	稅後金額	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33,996)	68,142	(\$ 1.97)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			
	稅後金額	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9,407)	57,917	(\$ 2.06)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本公司執行經濟部「提升電動巴士國際競爭力推動計畫」，該計畫所需開發總經費 65,000 仟元，政府提供之補助款共計 21,000 仟元，計畫執行期間為民國 106 年 6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開發時程 16 個月），華德動能需開立專戶處裡補助款，並提供銀行履約保票據

21,000 仟元，其計畫案相關費用由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委派相關人員對本公司進行查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業經獲得補助核銷款為 20,185 仟元，表列其他收入。

(二十八) 營業租賃協議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係為承租工廠、辦公室及公務用車，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不動產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2,545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1年以內	\$ 7,640
1至5年	74
總計	<u>\$ 7,714</u>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189	\$ 12,43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420	14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46)	(5,420)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675)	-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1,858	1,675
本期支付現金	<u>\$ 15,346</u>	<u>\$ 8,834</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08年1月1日	\$ 168,855	\$ 3,994	\$ 40,076	\$ 212,92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670	(3,994)	(9,388)	(8,71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2,580	2,580
108年12月31日	<u>\$ 173,525</u>	<u>\$ -</u>	<u>\$ 33,268</u>	<u>\$ 206,793</u>
		<u>長期借款</u>		
	<u>短期借款</u>	<u>(含一年內到期)</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07年1月1日	\$ 69,300	\$ 15,444	\$	84,74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9,555	(11,450)		43,794
107年12月31日	<u>\$ 168,855</u>	<u>\$ 3,994</u>	<u>\$</u>	<u>172,84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母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銷售：		
車王電子	<u>\$ 31,930</u>	<u>\$ 18,937</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u>\$ 110</u>	<u>\$ 506</u>

3.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車王電子：		
商品購買	\$ 5,818	\$ 858
加工費	<u>19</u>	<u>14,531</u>
合計	<u>\$ 5,837</u>	<u>\$ 15,389</u>

商品購買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4. 應付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u>\$ 410</u>	<u>\$ 8,648</u>

5.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u>\$ 1,250</u>	<u>\$ -</u>

6. 營業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車王電子	<u>\$ 2,448</u>	<u>\$ 8,145</u>

本公司委託車王電子執行「ERP系統導入與技術支援」之服務，本公司則依合約內容分次付款。

7. 租金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車王電子	\$ 110	\$ 110

本公司將承租之台北辦公室轉租予車王電子，租賃期間為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5 月 31 日，每月租金為 22 仟元，預計於民國 108 年度可收取之租金 110 仟元。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1,617	\$ 11,594
退職後福利	294	563
總計	\$ 11,911	\$ 12,15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擔 保 用 途</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短期借款擔保		
- 流動		\$ 17,40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保固之保證金		
- 流動		7,200	14,485
存貨	長期借款擔保	-	11,961
存出保證金	長期借款擔保	-	1,800
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長期借款擔保	-	1,805
		<u>\$ 24,600</u>	<u>\$ 30,05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並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應募對象為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私募股數暫估 5,000,000 股(總投資金額 4.5 億日圓，實際

股數依匯款當日匯率換算新台幣總金額後換算股數），以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為訂價日，實際私募每股認購價格為 25 元，私募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以擴展營運規模及提升市場競爭力。已於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收足股款 123,072 仟元，換算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922,875 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目前辦理變更登記中。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發行普通股相同。

2. 本公司與基隆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基隆客運）於民國 109 年 2 月簽訂「電動低地板大型客車」採購案，共計 18 台電動巴士，總價款計 189,000 仟元，由基隆客運分九筆支付，分別於各期取得政府購車補助款及里程補助款後三日內，以電匯支付。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基隆客運有權解除合約，本公司應於 30 日內退還已向基隆客運所領之所有款項，基隆客運應歸還本公司已交之所有貨品。

(1) 本公司所交貨品與車輛主要規格不符而又無法修正，以致基隆客運權益受損。

(2) 本公司未依約履行、經糾正而不改善。

本公司通知基隆客運辦理交車後，若基隆客運逾期 15 日仍未派員辦理，本公司有權解除合約，而本公司可保留基隆客運已支付之所有款項，且基隆客運不得要求任何賠償。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013	\$ 14,5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00	14,485
- 流動		
應收票據	1,333	7,20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3,845	115,494
其他應收款	40	245
存出保證金	<u>10,041</u>	<u>15,380</u>
	<u>\$ 177,872</u>	<u>\$ 167,354</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3,525	\$ 168,855
應付票據	23	2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5,203	60,05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4,755	28,64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u>	<u>3,994</u>
	<u>\$ 233,506</u>	<u>\$ 261,802</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33,268</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①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②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0	29.98	\$ 20,986	1%	\$ 210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0	30.72	\$ 21,504	1%	\$ 21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①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② 假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9 仟元及 138 仟元。
- (2) 信用風險

- ①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②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金融機構之信貸質素，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品質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③ 本公司採用採用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而採用個別認定。
- ④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⑤ 本公司先就應收款項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評估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以預期損失評估後，累計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02 仟元及 387 仟元。
- ⑥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8年
	<u>應收款項</u>
1月1日	\$ 387
減損損失迴轉	(285)
12月31日	<u>\$ 102</u>
	<u>107年</u>
	<u>應收款項</u>
1月1日_IAS 39	\$ 318
追溯適用IFRS 9影響數	1,254
減損損失迴轉	(1,185)
12月31日	<u>\$ 387</u>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1,254 仟元係採用修正式追溯，直接調整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

(3) 流動性風險

- ①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②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15,525	\$58,000	\$-	\$-	\$173,525
應付票據	23	-	-	-	2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5,203	-	-	-	35,20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4,755	-	-	-	24,755
租賃負債	5,169	4,402	7,602	20,133	37,306
合計	<u>\$180,675</u>	<u>\$62,402</u>	<u>\$7,602</u>	<u>\$20,133</u>	<u>\$270,812</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70,168	\$-	\$-	\$-	\$170,168
應付票據	250	-	-	-	2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0,059	-	-	-	60,059
其他應付款	28,644	-	-	-	28,64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及利息)	4,059	-	-	-	4,059
合計	<u>\$263,180</u>	<u>\$-</u>	<u>\$-</u>	<u>\$-</u>	<u>\$263,180</u>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 1,000 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主要收入明細組成如下：

108年度				
電動巴士車體	電動巴士充電站	電池及充電機	維修及其他	合計
\$ 87,716	\$ 58,794	\$ 7,720	\$ 5,610	\$ 159,840

107年度					合	計
電動巴士車體	電動巴士充電站	電池及充電機	維修及其他			
\$ 104,233	\$ 8,400	\$ 51,597	\$ 5,539	\$		169,769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相同，並無調節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數	\$ 159,840	\$ 169,769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相同，並無調節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淨損	\$ 133,996	\$ 119,426

基瑞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受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公允價值	備註 (註4)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碧嵐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5仟股

7.87 %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之事，恕不列舉。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已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已調整後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借款、擔保或質押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為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1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 31,930	月結30天內收取	2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者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外幣現金	\$ 86
銀 行 存 款：		
支 票 存 款		72
活 期 存 款		47,855
		\$ 48,013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票據			
甲公司		\$ 1,344	
其他		2	每一零星客戶餘均
減：備抵損失		(13)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333</u>	
應收帳款			
甲公司		\$ 83,729	
乙公司		9,408	
其他		687	每一零星客戶餘均
		93,824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減：備抵損失		(89)	
		<u>\$ 93,735</u>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市價決定方式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 166,805	\$ 165,125	重置成本
在製品	212,511	173,502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44,816	44,816	淨變現價值
	424,132	\$ 383,443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100,124)		
	\$ 324,008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新增</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提供擔保 或抵押情形</u>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新增</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應付帳款			
甲公司		\$ 20,986	
乙公司		4,300	
丙公司		2,647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均
其他		6,860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34,793</u>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信用借款	\$ 3,737	108/09/02~109/02/28	1.91%	USD 1,000	無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信用借款	294	108/09/09~109/03/05	1.91%	USD 1,000	無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信用借款	1,667	108/09/23~109/03/20	1.91%	USD 1,000	無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信用借款	8,012	108/10/08~109/04/01	1.91%	USD 1,000	無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信用借款	7,004	108/11/08~109/05/06	1.91%	USD 1,000	無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信用借款	719	108/11/25~109/05/22	1.91%	USD 1,000	無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信用借款	3,556	108/12/09~109/06/05	1.91%	USD 1,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擔保借款	58,000	108/10/29~109/10/29	2.50%	180,000	擔保	活期存款
玉山銀行-大雅分行	信用借款	20,000	108/07/12~109/01/12	2.50%	180,000	無	
國泰世華銀行-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30,000	108/10/24~109/01/24	2.40%	50,000	無	
國泰世華銀行-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1,214	108/10/08~109/02/05	2.40%	40,000	無	
國泰世華銀行-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2,283	108/10/23~109/02/20	2.40%	40,000	無	
國泰世華銀行-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5,329	108/12/23~109/04/21	2.40%	40,000	無	
國泰世華銀行-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1,710	108/09/09~109/01/07	2.40%	40,000	無	
日盛銀行-北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30,000	108/07/12~109/01/12	1.90%	30,000	無	
		\$ 173,525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電動巴士車體		\$ 87,750	
電動巴士充電站		58,794	
電池及充電機		7,720	
維修及其他		<u>5,698</u>	
小計		159,962	
減：銷貨折讓		(122)	
		<u>\$ 159,840</u>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合 計
原料	
期初原料	\$ 108,712
加：本期進料	159,674
減：盤虧	(168)
報廢	(3,474)
轉列費用	(1,657)
出售原料	(34,926)
期末原料	(165,339)
本期耗用原料	62,822
期初物料	1,209
加：本期進物料	740
減：盤虧	(11)
轉列費用	(183)
期末物料	(1,466)
本期耗用物料	289
直接人工	17,840
製造費用	44,61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3,876)
本期製造成本	111,686
加：期初在製品	242,876
購入在製品	10,098
減：盤虧	(173)
報廢	(1,465)
轉列費用	(12,341)
期末在製品	(212,511)
製成品成本	138,170
加：期初製成品	22,243
購入製成品	60
充電站	2,800
減：轉列固定資產	(3,641)
期末製成品	(44,816)
本期產銷成本	114,816
加：原料銷售成本	34,926
維修服務成本	5,614
售後服務成本	8,726
已出售存貨成本	164,08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3,876
加：盤虧	352
存貨呆滯及損失	22,257
報廢	4,939
減：出售下腳料收入	(277)
營業成本	\$ 205,229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間接人工		\$ 14,407	
加工費		10,769	
折舊		8,769	
勞健保		3,613	
其他		7,053	
		<u>\$ 44,611</u>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1,941	
廣告費		2,045	
勞健保費		1,245	
雜費		1,087	
其他費用		<u>4,362</u>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
		<u>\$ 20,680</u>	超過本科目金額5%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5,695	
折舊		4,261	
勞務費		4,615	
雜費		2,108	
其他費用		9,567	
		<u>\$ 36,246</u>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支出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5,811	
勞健保費		1,467	
折舊及折耗		1,598	
研究實驗費		7,705	
其他費用		5,299	
		<u>\$ 31,880</u>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明細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三）。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	---	---	---	---	---	---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二）。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	-----	-----

「財務成本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四）。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900064 號

會員姓名：(1)徐建業
(2)楊明經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公司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7579308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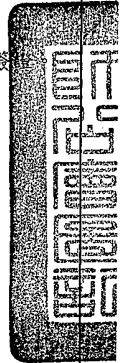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2)北市會證字第 28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

簽名式(一)	徐建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楊明經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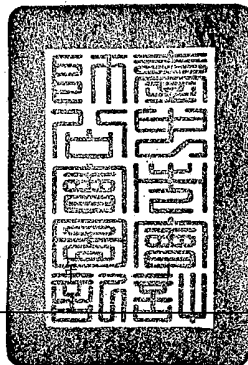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9

月

31

日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98,903	530,600	31,697	6.35%
固定資產	19,437	25,122	5,685	29.25%
其他資產	23,981	51,387	27,406	114.28%
資產總額	542,321	607,109	64,788	11.95%
流動負債	279,756	253,399	(26,357)	(9.42)%
長期負債	249	25,390	25,141	100.97%
負債總額	280,005	278,789	(1,216)	0.43%
股 本	600,000	700,000	100,000	16.67%
資本公積	60,430	100,000	39,570	65.48%
累積虧損	(373,544)	(447,110)	(73,566)	(19.69)%
累積虧損	(24,570)	(24,570)	-	-
股東權益總額	262,316	328,320	66,004	25.16%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其他資產：因適用 IFRS16，公司於 108 年期末認列使用權資產共 32,636 仟元所致。				
2、長期負債：主係本期適用 IFRS16，公司於 108 年期末認列租賃負債共 25,163 仟元所致。				
3、資本公積：增加主係本期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所致。				
4、累積虧損：主係因本年度虧損撥補及本期虧損所致。				
5、股東權益：增加主係本期現金增資溢價發行及當期稅後淨損認列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
營業收入	169,769	159,840	(9,929)	(5.85%)
營業成本	215,956	205,229	(10,727)	(4.97%)
營業毛利	(46,187)	(45,389)	(798)	(1.73%)
營業費用	90,932	87,556	(3,376)	(3.71%)
營業利益 (損失)	(137,119)	(132,945)	(4,174)	(3.0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0,625	4,082	(16,543)	(80.2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932)	(5,133)	2,201	75.07%
稅前利益 (損失)	(119,426)	(133,996)	14,570	12.20%
所得稅費用	(19)	-	19	100.00%
純益 (損)	(119,407)	(133,996)	(14,589)	12.2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金額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予以分析)
 1、其他收入減少：係上期與政府合作專案取得之補助款收入增加，而本期無此情形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狀況，及考量公司過去經營績效訂定年度營業目標，另提高經營績效及推展新業務，預計本公司未來年度之銷售額應可維持成長之趨勢。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兩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108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 現金流入量 ③	現金剩餘數 額 ① + ③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投資計劃
14,545	(138,833)	33,468	48,013		

全年現金流入量 33,468 仟元，並無現金不足額之狀況。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量 ③	預計現金剩 餘數額 ① + ③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投資計劃
48,013	(266,238)	322,247	370,260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持續投入車輛生產，預計全年現金流入 322,247 仟元， 預計現金剩餘 370,260 仟元，並無現金不足額之狀況。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華德動能因為是新興產業，募資不易，所以大部分營運資金係來自於銀行借款，華德動能隨時注意市場利率變化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俾利取得較低成本之資金，且隨著華德動能營運規模的成長，自有資金日漸充裕，故利率變動對華德動能營收及獲利之影響尚屬有限。
(2)	匯率變動	華德動能對於進銷貨之交易主要係以台幣跟美金計價，所以部分進銷貨美元可自然避險之效果。華德動能平時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之國際金融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3)	通貨膨脹	華德動能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華德動能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變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觀察原物料價格變動趨勢，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華德動能將適度調整銷貨價格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之。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皆致力於本業之經營，未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行為。
2.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作業辦法，做為本公司及未來各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皆依據上述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

辦理。

3.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進行任何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有需要，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將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造成之市場風險為主，不會從事套利與投機用途。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 108 年以後每年至少投入新台幣 3,000 萬元以上。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動車輛的製造，未來產品開發設計發展方向如下：

(1) 建立電動車輛系統 模組關鍵技術研發	高安全性電能控制技術
	高效率動力馬達及驅控器技術
	充電系統小型化及界面標準化技術
	鋰電池二次應用儲電技術
(2) 推動電動車產業聚落	動力馬達與控制技術
	電能與電源管理技術
(3) 平台整合與驗證	車電資訊診斷與整合技術
	充電模式最佳化分析技術
	產品可靠度分析技術
	多用途高承載車輛關鍵模組系統整合技術
	電動車關鍵模組實驗運行驗證技術
	整車及零組件驗證規範技術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華德動能將隨時注意各國政府對華德動能所屬產業推行之重要政策及法令規定，採取適當經營策略，同時開發符合產業之新技術及產品，以擴展市場版圖。此外，華德動能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充分掌握經營環境變化，適時調整華德動能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華德動能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華德動能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型技術，並充分掌握產業脈動與產業變化，華德動能亦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脈動，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華德動能尚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華德動能自設立以來本著穩健踏實的精神經營企業，致力於強化內部管理能力及提升服務品質，以建立及維持企業形象及信譽，得以讓華德動能服務獲得客戶肯定。此外，華德動能亦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

情事。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風險	由於台灣電動巴士產業尚屬萌芽階段，上中下游的供應鏈體系間之整合尚未完成，關鍵零組件的品質穩定性有待加強。華德動能為整車製造廠，需為這些關鍵零組件的品質負責，可能因此會增加售後服務之成本支出，故本公司除將拓展其他進貨來源之外，此外也將嚴格檢驗關鍵零組件以確保產品品質。
(2) 銷貨風險	華德動能主要銷售市場在台灣地區。因電動巴士售價較高，所以買車的客運業者都需要申請政府相關補助，而政府的補助款都是分期撥付，所以華德動能為了配合政府的補助款，其對客戶收取的價金也必需分期收取，將造成華德動能資金周轉的壓力，故本公司將適時辦理增資或向銀行借款以支應營運資金需求。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及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制定「資訊系統管理辦法」與相關作業細則，並據以執行資訊工作計畫，同時訂定「資通安全管理規定」及「電子資料管理規定」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加密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及稽核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公司稽核人員針對資通安全檢查，每年做定期與不訂期查核檢討資通安全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有鑑於目前資訊安全為企業重視之新興趨勢，公司資訊部門強化內部應變能力，未來將持續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政策執行及機制。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 關係報告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公司名稱：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裕 慶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2 日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資會綜字第 19007312 號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 108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告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

會計師

楊明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2 日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係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已具實質控制力	33,227,684	47.47%	董事長	蔡裕慶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蔡裕慶

二、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車王電)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貨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款			備註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銷貨	\$31,930	20%	\$1,028					應收帳款 \$110	-	\$-	-	\$-	
進貨	\$5,830	4	-					應付帳款 \$410	1%	\$-	-	\$-	

註1：本公司對車王電之銷售單價及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發貨後30天收款差異不大。

註2：本公司向車王電採購之商品及加工費，其計價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與非關係人月結60天並無重大差異。

(二)財產交易：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四)資產租賃情形：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背書保證情形：

(一)本公司並無為車王電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

(二)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車王電並無為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

、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108 年第 1 次私募 (註 1) 發行日期：109 年 2 月 12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2)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3)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於不超過普通股 17,500,000 股額度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之。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一)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考價格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該興櫃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並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暨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2. 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之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依據。 3. 依上述定價原則，以董事會召開日期 108 年 11 月 12 日為定價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公司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並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暨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 14.48 元。 (2) 定價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為 5.91 元。 (3) 取兩者較高者定之，故以 14.48 元為本次私募參考價。 4. 訂定本次實際私募價格 25 元，為參考價格之 172.65%，符合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股東會決議內容。 <p>(二) 私募價格訂定合理性</p> <p>實際私募價格業經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以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 (8 成) 範圍內，且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故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註 4)	應募人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為可以協助公司擴展業務及技術提升之策略投資人且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函令規定之特定人。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考量實際籌資市場狀況掌握不易及籌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等，私募可達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有助公司未來穩定發展，是以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確有其必要性。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9 年 2 月 12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註 5)	資格條件 (註 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二款	4,922,875 股	無	無
實際認購價格 (註 7)	每股新台幣 25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註 7)	實際認購價格每股新台幣 25 元，本次私募參考價格 14.48 元，為參考價格之 172.65%。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外，均不得自由轉讓，對股東權益有一定保障。充實公司因應營運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公司之淨值，對股東權益有實質之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 年第 4 季	123,071,875	6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	13,071,875	
	計畫項目	截至 109 年第一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60,000,000		不適用		
		執行進度(%)	實際	60,000,000				
	支用金額	預定	60,000,000					
	執行進度(%)	實際	48.75%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60,000,000					
	執行進度(%)	實際	60,000,000					
	支用金額	預定	60,000,000					
	執行進度(%)	實際	48.75%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協助公司擴展業務及技術提升，並透過私募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強化資本結構，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裕慶





Taipei Office: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台北總公司:

1F., No. 46, Ln. 13, Baoyi Rd., Wenshan Dist., Taipei City 116, Taiwan
台北市文山區保儀路13巷46號1樓

Tel: 886-2-27382821

Fax: 886-2-29382837

Taoyuan Factory:

華德動能科技(股)公司/桃園工廠:

No.33, Ln. 291, Wuqing Rd., Dayuan Dist., Taoyuan City 337, Taiwan
桃園市大園區五權里五青路291巷33號

Tel: 886-3-3811863

Fax: 886-3-3817863

E-Mail: contact@racev.com